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6531

AP Memory Technology Corp.

公開說明書

(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一、公司名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一)種類：記名式普通股股票，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

(二)股數：已發行股份股數32,675,400股。

(三)金額：新台幣326,754,000整。

(四)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五)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六)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其他費用：興櫃登錄費用 新台幣 貳萬元 整。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應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2~3頁。

八、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九、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五 月 三 十 一 日 刊 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實收資本額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股本	580,000	0.18
現金增資	29,420,000	9.00
盈餘轉增資	277,174,000	84.83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	19,580,000	5.99
合計	326,754,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分送計畫：

-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方式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網址：<https://www.megabank.com.tw>
地址：台北市吉林路 100 號 11 樓 電話：(02)2563-3156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簡明彥會計師、韋亮發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林郁昕 職稱：財會處處長
電話：(03)560-1651 電子郵件信箱：ir@apmemory.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顧峻 職稱：總經理
電話：(03)560-1651 電子郵件信箱：ir@apmemory.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apmemory.com>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326,754,000 元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電話：(03)560-1558	
設立日期：100 年 8 月 4 日			網址：http://www.apmemory.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4.04.17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謝再居 總經理 顧峻		發言人：林郁昕 代理發言人：顧峻		職稱：財會處處長 職稱：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簡明彥、韋亮發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複核律師：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 ；有 ☐ ，評等日期： 無 ☐ ；有 ☐ ，評等日期：	
				評等等級： 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03 年 6 月 4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103 年 6 月 4 日，任期：3 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26.06% (104 年 04 月 3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2.26% (104 年 04 月 30 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28.32%(104 年 04 月 30 日)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再居	19.10%	董 事	謝明霖	0.00%
董 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6.75%	董 事	林郁昕	0.21%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林	19.10%	監察人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	1.86%
			監察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	0.40%
工廠地址：不適用					
主要產品：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晶片 市場結構：內銷 6.87% 外銷 93.13%					參閱本文之頁次 32 頁
風 險 事 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之頁次 2-4 頁
去年度(103) 營業收入：2,427,313 仟元 稅前純益：772,422 仟元 每股盈餘：19.67 元					參閱本文第 4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行條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104 年 5 月 31 日			刊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况.....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2
(一)風險因素.....	2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4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 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 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
(四)其他重要事項.....	4
三、公司組織.....	5
(一)組織系統.....	5
(二)關係企業圖.....	6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8
(五)發起人資料.....	10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四、資本及股份.....	16
(一)股份種類.....	16
(二)股本形成經過.....	16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7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0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0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0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1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1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1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1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1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2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2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 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3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3
十、併購辦理情形.....	23
十一、受讓他人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3
貳、營運概況.....	24
一、公司之經營.....	24

(一)業務內容.....	24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3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36
(四)環保支出資訊.....	36
(五)勞資關係.....	36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37
(一)自有資產.....	37
(二)租賃資產.....	37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37
三、轉投資事業	37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37
(二)綜合持股比例.....	38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38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38
四、重要契約	38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39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39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39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3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39
肆、財務概況	4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4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40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42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42
(四)財務分析.....	43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46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48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計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48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8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48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48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48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48
(三)期後事項.....	48
(四)其他.....	48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49
(一)財務狀況.....	49
(二)財務績效.....	50
(三)現金流量.....	5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52
(六)其他重要事項.....	52
伍、特別記載事項	5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53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53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53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況	53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5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5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5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5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5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5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5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5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5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5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54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54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54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54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58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重要決議(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	58
二、公司章程	58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03)560-1558

(三)公司沿革

民國 100 年 08 月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新竹縣竹北市，額定資本額 580 仟元整，實收資本額 580 仟元整。
民國 100 年 12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34,500 仟元整，並辦理現金增資 29,42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3 月	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美金 250 仟元成立美國 100%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預計總投資額度不超過美金 1,0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3 月	63 奈米製程之 PSRAM 產品量產出貨。
民國 101 年 05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100,000 仟元整，並辦理盈餘轉增資 52,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82,5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06 月	現金增資 AP MEMORY CORP, USA 美金 250 仟元，累計投資美金 5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11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3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85,500 仟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	現金增資 AP MEMORY CORP, USA 美金 500 仟元，累計投資美金 1,000 仟元。
民國 102 年 05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72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86,220 仟元。
民國 102 年 08 月	經濟部核准提高額定資本為 350,000 仟元整，並辦理盈餘轉增資 172,44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58,660 仟元。
民國 102 年 10 月	45 奈米製程之 Mobile DRAM(LPDDR1)量產出貨。
民國 103 年 03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51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261,170 仟元。
民國 103 年 03 月	搬遷至台元科技園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1 號 8 樓之 1)。
民國 103 年 0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52,234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13,404 仟元。
民國 103 年 09 月	45 奈米製程之 Mobile DRAM(LPDDR2)量產出貨。
民國 104 年 01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224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15,644 仟元。
民國 104 年 04 月	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民國 104 年 05 月	辦理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 11,11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加至 326,754 仟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目前日常營運週轉均以自有資金為主，未有利息支出影響本公司獲利。而利息收入則係閒置資金依銀行存款利率計算而生，本公司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1,596 仟元及 3,413 仟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 0.23%及 0.44%，對公司損益影響極小。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各項專案存款利率，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調整閒置資金部位，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銷售客戶係以美元計價，而進貨亦係以美元計價，透過自然避險及選擇持有強勢貨幣，以調節公司之匯兌損益；本公司 102 年度及 103 年度兌換(損)益淨額分別為 12,951 仟元及 66,369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約為 0.49%及 2.73%，佔稅前淨利則分別為 1.84%及 8.59%，103 年底因目前美元持續走強，經考量評估相關國際匯市情勢，繼續持有目前較為強勢之美元貨幣資產，將再密切注意匯率變化，適時進行外幣部位之調節。

B.具體因應措施

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份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隨時就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應變，並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3)通貨膨脹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顯著之通貨膨脹情形產生，本公司過去之合併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密切注意上游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情形，研判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適時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以因應通貨膨脹所帶來之壓力。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

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進行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產品及技術之開發一向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且密切注意未來產業動向及發展，研發具有市場成長性、未來性極有潛力之產品及技術，未來產品研發計畫臚列如下：

- A. 開發可應用於行動裝置產品之行動式記憶體(Mobile DRAM)產品。
- B. 開發可應用於穿戴式裝置之低容量低功率記憶體積體電路產品。
- C. 開發可應用於物聯網相關裝置之低容量低功率記憶體積體電路產品。
- D. 開發可應用於車用電子裝置之記憶體積體電路產品。
- E. 開發可應用於消費性電子裝置之記憶體積體電路產品。
- F. 開發非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金額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進度逐步編列，並視市場變化及新產品的研發進度持續投入研發經費，未來隨營業額的成長，預計將可逐步提高研發費用，以擴展本公司營運規模並增加競爭力。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另金管會 98 年 6 月 4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80027134 號函規定公開發行公司應制定 IFRS 轉換計劃，並於 104 年開始依 IFRS 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已擬定 IFRS 轉換計劃及執行本項計劃之專案小組，以符合法令相關規定。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投入大量資源研發新技術，並隨時注意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以推出符合市場潮流之產品，亦隨時觀察未來科技之脈動，適當調整公司經營策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發生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升管理品質及績效，同時保持和諧之勞資關係，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規及相關法令規定，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為晶圓，主要進貨之晶圓代工廠為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惟宥於產業特性，進貨對象集中於單一供應商，本公司除持續與既有供應商建立並維持良好關係外，仍積極尋求及開發優良供應商，以求降低單一供應商對本公司之影響。

(2)銷貨方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行動記憶體相關之積體電路晶片，目前出貨係以良裸晶粒 (Known Good Die, KGD) 出貨至各大手機晶片或非易失性存儲器晶片客戶，再與其自有晶片進行封裝，故本公司與客戶關係相當緊密，尚無銷貨對象過於集中之情事。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移轉本公司之股票，主係其自身財務規劃調整，並為本公司未來申請上市(櫃)時需符合法令股權分散之規定，對公司應不致發生任何重大影響與風險。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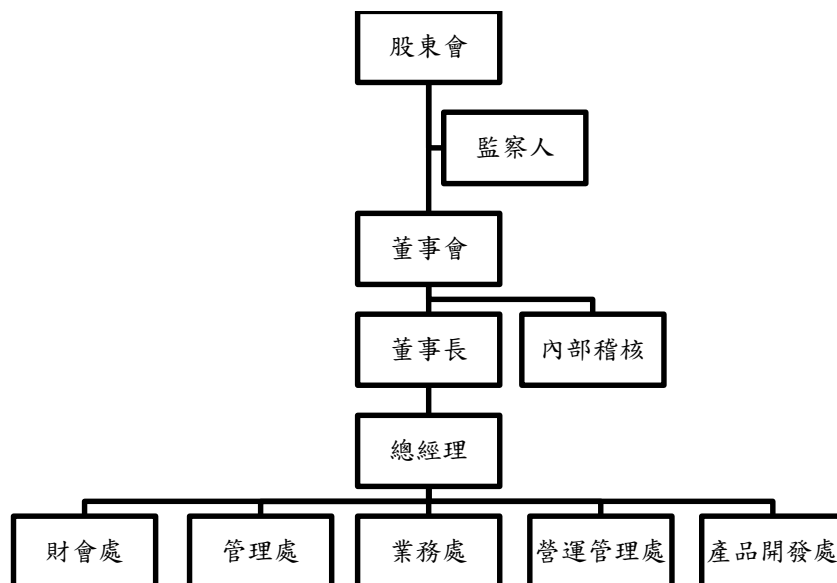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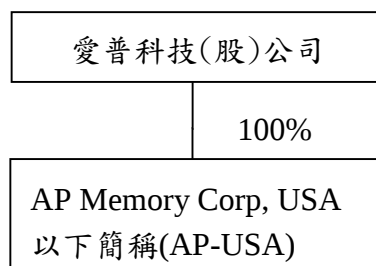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職掌
總經理	1.負責公司整體營運規劃與執行 2.公司中長期營運策略的發展與執行 3.各部門組織運作與系統之建立及監督管理 4.直接對董事會負責
財會處	財務規劃、資金管理、調度及預算作業規劃、會計處理作業、結算、稅務制度建立與執行、投資規劃、股務作業及投資人關係維護
管理處	負責公司人事、總務、固定資產等事務及資訊軟、硬體系統之評估、規劃、維護、執行及管理
業務處	掌理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市場開拓之工作、產業趨勢分析、市場資訊收集、競爭對手資訊調查
營運管理處	生產性原物料採購與產品委外加工之、新產品導入及製程問題規劃與執行、產品良率提升及故障分析
產品開發處	新產品專案、產品測試及程式開發、電路、邏輯、軟體之設計，並提供應用技術與生產上的支援服務，以及專案開發時程與驗證管理作業
內部稽核	查核評估及研擬公司內部控制並提供改善與建議事項，以提昇營運效率及內部控制之有效執行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2.列明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與實際投資金額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仟股/新台幣仟

元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 之關係	持股比例	持股股份	實際投資金額	相互持股 比例
AP Memory Corp, USA	子公司	100%	1,000	29,428	無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4 年 05 月 31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國 籍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 有 股 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 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 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 情形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顧 峻	美國	100.09.27	0	0.00%	143,100	0.44%	0	0.00%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特殊 DRAM 產品工程處長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副總經理 美國 Intel 公司微處理器設計工程師 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845,000
產品開發處 副總經理	賴添福	台灣	100.09.27	49,010	0.15%	13,500	0.04%	0	0.00%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PSRAM 經理 力晶半導體(股)公司主任工程師 合泰 / 南亞 / 聯笙(股)公司 中央大學光電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營運管理處 副總經理	林涵智	台灣	100.09.27	60,570	0.19%	126,000	0.39%	0	0.00%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PSRAM 產品代工部經理 常憶科技 NOR FLASH 製程開發經理 茂德科技 DRAM 製程開發課長 南亞科技 DRAM 製程開發工程師 交通大學光電工程所博士	無	無	無	無	
產品工程部 處長	劉景宏	台灣	100.09.27	80,940	0.25%	0	0.00%	0	0.00%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sRAM 產品工程主任工程師 聯華電子(股)公司製程整合工程師 交通大學應用化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業務處 處長	張益健	台灣	103.07.01	72,000	0.22%	0	0.00%	0	0.00%	Elpida Memory, Inc. Regional Marketing Manager Weathernews, Inc. Marketing for Mobil Business 特助 經濟部航太工業發展推動小組 研究發展組長 英國伯明翰大學整合與電機工程碩士 東京大學綜合訊息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管理處 處長	劉育侃	台灣	102.10.01	74,500	0.23%	0	0.00%	0	0.00%	華晶科技(股)公司人資部經理 崑崙科技(股)公司台灣區總管理處副理 南茂科技(股)公司竹北廠人資行政專案課長 新竹貨運人資專員 中山醫學大學公共衛生系學士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 處長	林郁昕	台灣	101.05.16	68,000	0.21%	0	0.00%	0	0.00%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業務襄理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碩士班	無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4 年 05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 年	5,014,800	19.20%	6,242,010	19.10%	—	—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謝再居					—	—	—	—	—	—	—	—	台灣美光記憶體(股)公司(原瑞晶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力晶科技(股)公司(原力晶半導體(股)公司)總經理 美國德州大學阿靈頓分校終身副教授 美國辛辛那提大學電機博士	力晶科技(股)公司資深顧問 智安電子(股)公司之董事 智成電子(股)公司之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 年	1,838,525	7.04%	2,206,230	6.75%	—	—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顧峻					—	—	—	—	—	—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特殊 DRAM 產品工程處長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副總經理 美國 Intel 公司微處理器設計工程師 美國耶魯大學應用物理碩士	AP Memory Corp, USA 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 年	5,014,800	19.20%	6,242,010	19.10%	—	—	—	—	—	—	無	無	無
	代表人：馬林					—	—	—	—	—	—	—	—	美國 Cypress 半導體公司 Sr Staff Engineer 美國 Cascade 半導體公司 Sr Staff Engineer 美國 Intel 公司微處理器設計工程師 美國史丹福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AP Memory Corp, USA 董事	無	無	無
董 事	謝明霖	台灣	100.07.21	103.06.04	3 年	—	—	—	—	—	—	—	—	力世管理顧問(股)公司投資協理 力晶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力晶科技(股)公司新事業發展處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智安電子(股)公司董事、世仁投資(股)公司董事、智欣投資(股)公司董事、力世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奕力科技(股)公司董事、智成電子(股)公司監察人、智仁科技開發(股)公司監察人、力信投資(股)公司監察人、力相光學(股)公司監察人、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瑞相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新相光學(股)公司監察人、晶相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 事	林郁昕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 年	30,000	0.11%	68,000	0.21%	—	—	—	—	安國國際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元大京華證券(股)公司業務襄理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政治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監 察 人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 年	506,250	1.94%	607,500	1.86%	—	—	—	—	—	—	無	無	無
						—	—	—	—	—	—	—	—	瑞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力晶科技(股)公司業務處長 昇銳電子(股)公司業務副總 Seattle City University, USA MBA 碩士	力晶科技(股)公司國際 業務副總經理 Powerchip Corp.Japan 董事 力積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 察 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	台灣	103.06.04	103.06.04	3 年	357,600	1.37%	129,120	0.40%	—	—	—	—	—	—	無	無	無
						—	—	—	—	—	—	—	—	來揚科技(股)公司行銷業務部協理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來揚科技(股)公司行銷 業務部協理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 年 05 月 31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註一)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註二)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陳慧娟 (100%)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100%)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56.81%)、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黃崇恆 (3.03%)、黃毓秀 (1.34%)、于素珊 (0.75%)、余佩玲 (0.37%)、黃許碧瑜 (0.30%)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陳維仁(80%)、陳怡潔(10%)、陳冠豪(1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 人 名 稱 (註一)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註二)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JUAN LI (100%)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38.89%)、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19%)、黃毓秀 (25.18%)、黃許碧瑜 (8.59%)、陳吉元 (0.05%)、于素珊 (0.05%)、童貴聰 (0.05%)

4.董事、監察人所具備之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再居			V	V					V	V	V	V	V	無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V						V	V	V	V	V	無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林			V						V	V	V	V	V	無	
謝明霖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林郁昕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			V	V				V	V	V	V	V	V	無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			V	V				V	V	V	V	V	V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03 年)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 及 G 等七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 (註 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註 1)				員工認股權憑 證得認購股數 (H)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現 金 紅 利 金 額	股 票 紅 利 金 額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再居 (註 2)	0	0	0	0	350	350	0	0	0.05%	0.05%	5,803	9,684	93	93	5,247	0	5,247	0	220	220	1.87%	2.50%	0
董 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 (註 2)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林 (註 2)																							
董 事	謝明霖																							
董 事	林郁昕(註 2)																							
董 事	顧 峻(註 3)																							
董 事	馬 林(註 3)																							

註 1：係董事會擬議分配數，尚須經 10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之。

註 2：自 103 年 6 月 4 日新任

註 3：於 103 年 6 月 4 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馬林、 謝明霖、林郁昕等 5 位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馬林、 謝明霖、林郁昕等 5 位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馬林、 謝明霖等 3 位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謝再居、 謝明霖等 2 位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林郁昕等 2 位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顧峻、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馬林、 林郁昕等 3 位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5 人	共 5 人	共 5 人	共 5 人

(2)最近年度(103 年)支付監察人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 (註 2)	0	0	150	150	0	0	0.02	0.02	0
監察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 (註 2)									
監察人	陳維仁(註 3)									

註 1：係董事會擬議分配數，尚須經 10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之。

註 2：自 103 年 6 月 4 日新任

註 3：於 103 年 6 月 4 日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2,000,000 元	力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吳元雄、愛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維仁等 2 位	力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吳元雄、愛維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維仁等 2 位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3)最近年度(103 年)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顧峻	8,401	8,401	216	216	2,036	2,036	9,077	0	9,077	0	3.21	3.21	170	170	0	0	0
副總經理	賴添福																	
副總經理	林涵智																	

註：係依 102 年盈餘中員工紅利實際配發比例計算 103 年擬議配發數，尚須經 10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顧峻、賴添福、林涵智等 3 人	顧峻、賴添福、林涵智等 3 人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共 3 人	共 3 人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顧峻	0	11,809	11,809	1.92
	副總經理	賴添福				
	副總經理	林涵智				
	處長	劉景宏				
	處長	張益健				
	處長	劉育侃				
	處長	林郁昕				

註：係按 102 年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比例計算 103 年擬議配發數，尚須經 104 年股東會決議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102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3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0.67%	1.46%	1.87%	2.50%
監 察 人	—	—	0.02%	0.0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68%	0.68%	3.21%	3.2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監事酬勞，係明訂公司章程內，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始得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04 年 05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註)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32,675,400	7,324,600	40,000,000	非上市(櫃)股票

註：係經股東會修正通過之章程核定股本，經濟部核備之額定股本為 35,000,000 股。

(二)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104 年 05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其他
100.08	10	58	580	58	580	現金設立	無	註 1
100.12	10	3,450	34,5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29,420 仟元	無	註 2
101.05	10	10,000	100,000	8,250	82,500	盈餘轉增資 52,500 仟元	無	註 3 註 4
101.11	10	10,000	100,000	8,550	85,50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3,000 仟元	無	註 5
102.05	10	10,000	100,000	8,622	86,22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720 仟元	無	註 6
102.08	10	35,000	350,000	25,866	258,660	盈餘轉增資 172,440 仟元	無	註 7
103.03	10	35,000	350,000	26,117	261,170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2,510 仟元	無	註 8
103.07	10	35,000	350,000	31,340	313,404	盈餘轉增資 52,234 仟元	無	註 9
104.02	10	35,000	350,000	31,564	315,644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2,240 仟元	無	註 10
104.05	10	35,000	350,000	32,675	326,754	員工認股權 憑證轉換 11,110 仟元	無	註 11

註 1：100 年 08 月 04 日經授中字第 10032349690 號。

註 2：100 年 12 月 27 日經授中字第 10032933140 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 33,920 仟元。

註 3：101 年 05 月 11 日經授中字第 10131993260 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 65,500 仟元。

註 4：101 年 05 月 22 日經授中字第 10132031840 號。

註 5：101 年 11 月 21 日經授中字第 10132742420 號。

註 6：102 年 05 月 01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439510 號。

註 7：102 年 08 月 28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840400 號，核准增加額定股本 250,000 仟元。

註 8：103 年 03 月 21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193610 號。

註 9：103 年 07 月 17 日經授中字第 10333508130 號。

註 10：104 年 02 月 12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120360 號。

註 11：104 年 05 月 08 日經授中字第 1043333873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表

104 年 05 月 31 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6	140	16	172
持有股數	0	0	16,470,580	8,762,510	7,442,310	32,675,400
持有比率	0.00%	0.00%	50.41%	26.82%	22.77%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04 年 05 月 31 日；單位：人；股；%

每股面額 10 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0	0	0.00%
1,000 至 5,000	16	71,000	0.22%
5,001 至 10,000	24	206,000	0.63%
10,001 至 15,000	6	81,300	0.25%
15,001 至 20,000	11	207,100	0.63%
20,001 至 30,000	11	285,460	0.87%
30,001 至 40,000	10	340,700	1.04%
40,001 至 50,000	19	908,110	2.78%
50,001 至 100,000	32	2,503,690	7.66%
100,001 至 200,000	24	3,430,960	10.50%
200,001 至 400,000	5	1,286,240	3.94%
400,001 至 600,000	1	570,630	1.75%
600,001 至 800,000	2	1,336,140	4.09%
800,001 至 1,000,000	3	2,697,000	8.25%
1,000,001 股以上	8	18,751,070	57.39%
合 計	172	32,675,4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4 年 05 月 31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6,242,010	19.10%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3,039,840	9.30%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2,206,230	6.75%
長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00,780	6.43%
黃崇仁		1,485,000	4.54%
G I R I S H		1,312,740	4.02%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3,000	3.74%
君瑞投資有限公司		1,141,470	3.49%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990,000	3.03%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7,000	2.65%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無現金增資認股之情事。

(2)放棄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之情形：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無現金增資認股之情事。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再居(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1,227,210	—	—	—
董 事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顧峻(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367,705	—	—	—
董 事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林(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1,227,210	—	—	—
董 事	謝明霖	—	—	—	—	—	—
董事兼處長	林郁昕	(10,000)	—	6,000	—	32,000	—
董 事	馬林(註 2)	297,000	—	—	—	—	—
監 察 人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元雄(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401,250	—	—	—
監 察 人	愛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維仁(註 1)	不適用	不適用	71,520	—	(300,000)	—
監 察 人	陳維仁(註 2)	—	—	—	—	—	—
大 股 東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2,943,200	—	1,227,210	—	—	—
總 經 理	顧 峻	(79,750)	—	—	—	—	—
副 總 經 理	賴添福	9,450	—	2,835	—	32,000	—
副 總 經 理	林涵智	(28,350)	—	4,095	—	36,000	—
處 長	劉景宏	18,300	—	5,490	—	48,000	—
處 長	張益健	—	—	—	—	72,000	—
處 長	劉育侃	—	—	45,000	—	(8,000)	—

註 1：自 103 年 6 月 4 日新任

註 2：於 103 年 6 月 4 日解任，持有股份申報至 103 年 6 月 4 日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單位：股；元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顧 峻	贈 與	102.07.18	古春梅	配偶之直系親屬	40,000	-
顧 峻	贈 與	102.07.18	陳慧娟	配偶	39,750	-
林涵智	贈 與	102.07.18	林秋波	直系親屬	42,000	-
林郁昕	贈 與	102.07.18	林曄煜	直系親屬	30,000	-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出 售	102.11.25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母公司	1,200,000	30.00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買 入	103.06.23	馬 林	董事之法人代表	445,500	40.00
劉育侃	贈 與	104.02.09	高千惠	配偶之二等親	20,000	-
劉育侃	贈 與	104.02.09	高健庭	配偶之二等親	20,000	-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6.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4 年 05 月 31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6,242,010	19.10%	0	0.00%	0	0.00%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母公司	
YAMAICHI HOLDINGS CO., LTD.	3,039,840	9.30%	0	0.00%	0	0.00%	山一投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宇惠投資有限公司	2,206,230	6.75%	0	0.00%	0	0.00%	無		
長風投資(股)公司	2,100,780	6.43%	0	0.00%	0	0.00%	無		
黃崇仁	1,485,000	4.54%	0	0.00%	0	0.00%	無		
GIRISH	1,312,740	4.02%	0	0.00%	0	0.00%	無		
智豐科技(股)公司	1,223,000	3.74%	0	0.00%	0	0.00%	無		
君瑞投資有限公司	1,141,470	3.49%	0	0.00%	0	0.00%	無		
瑞聖(股)公司	990,000	3.03%	0	0.00%	0	0.00%	無		
仁典投資(股)公司	867,000	2.65%	0	0.00%	0	0.00%	無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項目				
每股市價	最高(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註)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6.76	43.97
	分配後		23.86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5,800	31,278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22.45	19.67
		追溯調整後	18.71	註 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8.00	註 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2.00	註 2
		資本公積配股	0.00	註 2
	累積未付股利		0	註 2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註 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1)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 1：因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櫃)，故無市價可參考，相關比例亦無法計算。

註 2：尚未決議盈餘分配數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結算若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之虧損，並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 (1)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一。
-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三。
- (3)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分派政策須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評估各項財務、業務及經營面之影響，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之綜合規劃下，採行穩定之股利政策，每年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盈餘，股票或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2.本年度擬(已)議股東股利分配之情形：無。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前述(五)1.之說明。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不適用。
- 3.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者：不適用。
- 4.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股東會決議者
 - (1)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董事會擬議分配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 (2)股東會決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者，所配發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不適用。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 5.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1 年度	102 年度第一次	102 年度第二次	103 年度第一次	103 年度第二次
申報生效日期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發行日期	101 年 10 月 25 日	102 年 4 月 12 日	102 年 12 月 23 日	103 年 11 月 30 日	104 年 3 月 3 日
存續期間	五年	二年	三年	六年	四年
發行單位數	300,000 單位	72,000 單位	510,000 單位	1,800,000 單位	800,0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95%	0.23%	1.62%	5.70%	2.53%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其認股權利。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其認股權利。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可執行其所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餘於認股權憑證授予滿一年後得自由行使之。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以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無	無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可執行其所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餘於認股權憑證授予滿一年後得自由行使之。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個月：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40% (2)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二年：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70% (3)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滿三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授予時即可執行其所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餘於服務期間滿一年後得自由行使之。
已執行取得股數	300,000 股	72,000 股	475,000 股	708,000 股	403,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3,000,000 元	720,000 元	4,750,000 元	26,026,080 元	4,030,0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單位	0 單位	0 單位(註)	1,092,000 單位	397,000 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6.76 元	1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4%	1.21%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股權稀釋無重大影響。可吸引及留任所需人才，並提高向心力，對公司發展有正面助益。

註：因員工離職註銷 35,000 單位。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4年05月31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顧峻	845,000	2.59%	487,000	\$10.00~36.76	\$10,543,120	1.49%	358,000	\$10.00~36.76	\$12,089,680	1.10%
	副總經理	賴添福										
	副總經理	林涵智										
	處長	劉景宏										
	處長	張益健										
	代處長	劉育侃										
	處長	林郁昕										
員工	資深經理	袁鎮國	1,361,000	4.17%	1,084,000	\$10.00~36.76	\$13,717,200	2.40%	578,000	\$10.00~36.76	\$15,413,600	1.77%
	主任工程師	郭張立										
	經理	洪書陵										
	經理	俞建安										
	高級工程師	楊青山										
	副理	陳經麟										
	高級工程師	林義峰										
	主任工程師	馬鴻標										
	主任工程師	黃景倫										
	高級工程師	鄭淳耀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2)目前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行動記憶體 積體電路晶片	2,667,014	100.00	2,427,313	100.00
合 計	2,667,014	100.00	2,427,313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與用途

本公司為專業積體電路(IC)設計公司，主要業務為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目前主要產品為虛擬靜態存取記憶體(Pseudo SRAM)，主要係應用於功能型手機上，為該產品全球主要領導廠商。本公司目前亦積極切入低功耗雙存取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DR DRAM)部份，利用其低成本、體積小及低耗電等特性，將其應用於智慧型手機及其他行動裝置中。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除了不斷地改進既有產品，以降低成本並提高產品相容性與穩定度；亦不斷投入市場分析與研發人力，開發新一代產品，以增加優勢與提高競爭門檻。新產品研發計畫則朝向切入行動記憶體中低功耗雙存取同步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Low Power DDR DRAM)部份，並增加既有產品之應用產品面及延伸既有技術如下：

- A.延伸可應用於穿戴式裝置相關之虛擬靜態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B.延伸可應用於物聯網相關之虛擬靜態存取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C.開發可應用於行動裝置相關之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 D.開發可應用於車用電子相關之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產品。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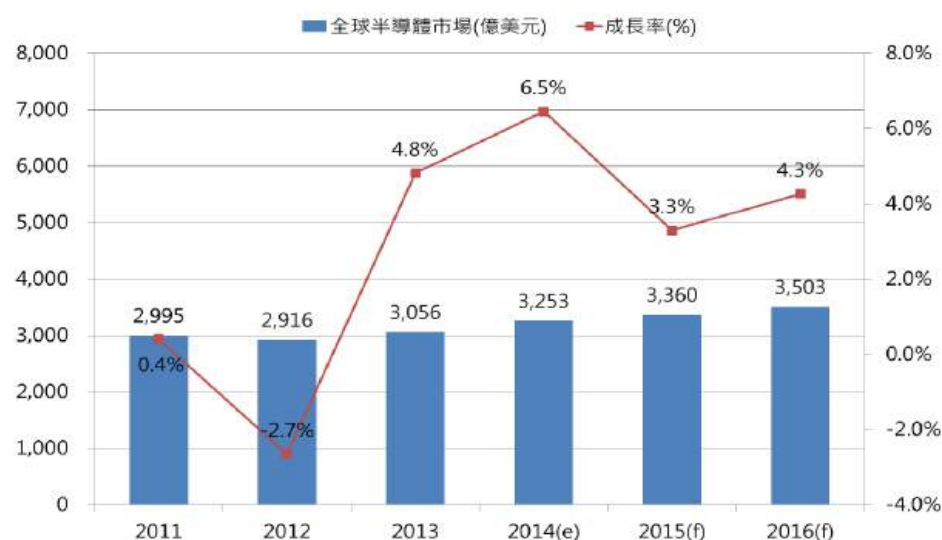
A.半導體市場及 IC 設計產業

全球半導體市場經歷 2012 年市場需求衰退之後，2013 年已開發國家帶動全球經濟景氣逐漸回升，刺激終端電子產品需求的成長，進而使得全球半導體市場需求獲得改善，恢復成長態樣；根據 WSTS 最新報告，2014 年半導體市場成長主要受惠於智慧手機、平板電腦及汽車電子應用所帶動。2014 年

¹ 產業資料須待研究機構進行資料彙整，故尚非最即時之資訊。

高成長元件類別為 Analog IC (成長 9.1%)和 Sensor (成長 9.1%)。預期在總體經濟持穩復甦的預期下，個人電腦衰退的趨緩，加上智慧型手持裝置的帶動，全球半導體市場預估 2014 年可望較 2013 年成長 6.5%；預估 2015 年半導體市場達 3,360 億美元，成長 3.3%，主要將受惠於汽車電子及無線通訊應用，而消費性電子及資訊電子應用方面較為持平；另外，亞太半導體市場成長率仍強勁，預估全球半導體市場 2016 年將成長 4.3%，達 3,503 億美元。

圖一 半導體市場規模及成長率預測



資料來源：WSTS；工研院 IEK (2014/12)

依據工研院 IEK，2013 年全球 IC 設計業產值為 810 億美元，較 2012 年產值 738 億美元成長 9.7%，2014 年全球 IC 設計業預估產值為 851 億美元，較 2013 年產值成長 5.2%。

圖二 2011~2016 年全球 IC 設計業產值預估

單位:百萬美元

	2011	2012	2013	2014(e)	2015(f)	2016(f)
全球IC設計業	68,756	73,823	81,002	85,175	90,004	96,248
成長率%	4.0%	7.4%	9.7%	5.2%	5.7%	6.9%

資料來源：工研院 IEK (2014/06)

台灣 IC 設計產業結構以中小企業為主，廠商家數眾多。2013 年總共 250 家，其中上市櫃公司約 80 家。2013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為新台幣 18,886 億元，較 2012 年成長 15.6%，佔全球半導體市場 3,056 億美元的 20.7%。台灣 IC 產業產值全球排名第二，僅次於美國。2012 年台灣 IC 設計業在中國市場競爭漸獲改善，產品結構加速由 PC 往智慧手持裝置調整，產值回升小幅成長 6.7%。2013 年台灣 IC 設計業在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等晶片佈局，不僅中低價智慧手持裝置晶片出貨大幅提升，也已成功打入許多國際品牌大廠供應鏈，且受惠於中國大陸中低階智慧手持裝置市場崛起，營收大幅成長 16.9%，總產值高達新台幣 4,811 億元，為全球第二大，僅次於美國。發展至 20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十年有成，首次突破二兆元新台幣，2014 年台灣 IC 設計產業主要成長力道來自 PC 產品需求回溫、4K2K 大電視需求成長帶動、以及中低階智慧手持產品出貨成長優於預期等因素的影響；隨著全球 Smartphone、Tablet 等產品持續熱銷，帶動國內智慧手持裝置晶片業者營收成長，4G 晶

片出貨，部分驅動 IC 及感測元件晶片業者皆已成功取得大陸當地的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品牌採用，有助於國內面板相關晶片業者出貨成長。

台灣擁有完整的半導體產業鏈，從上游的 IC 設計到後段的 IC 製造與 IC 封測，專業分工模式獨步全球，總 IC 產值追過日本及韓國，全球排名第二，以次產業來看，台灣 IC 設計位居全球第二(市佔率約二成)，僅次於美國(市佔率六成以上)。依工研院 IEK 統計預估 2014 年全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可達 2.198 兆元(折合美金約 738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16.4%。其中，IC 設計業產值為 5,728 億元(約 192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19.1%。IC 製造業為 1.162 兆元(約 390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16.7%，其中，晶圓代工產值為 8,965 億元(約 301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18.1%，記憶體製造為 2,661 億元(約 89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12.1%。IC 封裝業為 3,210 億元(約 108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12.9%。IC 測試業為 1,419 億元(約 48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12.1%。

圖三 2010~2014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

億新台幣	2010 年	2010 年 成長率	2011 年	2011 年 成長率	2012 年	2012 年 成長率	2013 年	2013 年 成長率	2014 年 (e)	2014 年 成長率
IC 產業產值	17,693	38.3%	15,627	-11.7%	16,342	4.6%	18,886	15.6%	21,983	16.4%
IC 設計業	4,548	17.9%	3,856	-15.2%	4,115	6.7%	4,811	16.9%	5,728	19.1%
IC 製造業	8,997	56.0%	7,867	-12.6%	8,292	5.4%	9,965	20.2%	11,626	16.7%
晶圓代工	5,830	42.8%	5,729	-1.7%	6,483	13.2%	7,592	17.1%	8,965	18.1%
記憶體製造	3,167	88.1%	2,138	-32.5%	1,809	-15.4%	2,373	31.2%	2,661	12.1%
IC 封裝業	2,870	30.6%	2,696	-6.1%	2,720	0.9%	2,844	4.6%	3,210	12.9%
IC 測試業	1,278	32.3%	1,208	-5.5%	1,215	0.6%	1,266	4.2%	1,419	12.1%
IC 產品產值	7,715	39.2%	5,994	-22.3%	5,924	-1.2%	7,184	21.3%	8,389	16.8%
全球半導體成長率	-	31.8%	-	0.4%	-	-2.7%	-	4.8%	-	6.5%

註: (e)表示預估值(estimate)

資料來源：TSIA；工研院 IEK(2014/12)

展望 2015 年 OECD(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經濟展望表示，全球經濟仍停留在低檔，若主要國家實施支持經濟成長的政策，預期將可逐漸加速。預計 2014 年全球 GDP 成長將達 3.3%，而 2015 年及 2016 年將可分別加速至 3.7% 與 3.9%。2015 年台灣 IC 設計產業雖然智慧手持產品成長漸緩，4G 晶片市場將面臨新一波競爭，不過因新興智慧穿戴式產品及物聯網等市場升溫有利於台灣業者。資策會 MIC 預估，台灣 IC 設計產業仍可維持穩定成長動能，依據台灣相關 IC 廠商的產品與市場狀況，預估 2015 年台灣 IC 設計產業產值將達 5,590 億元新台幣，成長率可望達到 5.8%，優於全球 IC 設計產業產值成長率 3.1% 及全球 GDP 成長率 3.3%。另外，IC 設計業最快於 2014 年底可導入最先進 20 奈米製程，進一步降低成本，縮小與國際通訊晶片大廠的差距，2014 年台灣電源管理 IC、感測元件業者進軍智慧型手機，穿戴式產品市場今年也正逐步滲透，將更有利於台灣 IC 設計業者營收成長，整體而言，台灣 IC 設計業前景展望樂觀。

B.Mobile RAM 行動式記憶體市場

DRAM 產業在歷經痛苦的轉型與重整後，已開始渡過其虧損的黑暗期，整體產業明顯走向寡占市場形式，再加上各式行動裝置在市場比重加大等因素下，2014 年 DRAM 產業隨著 Microsoft 宣布停止支援 Windows XP 後所帶動的 PC 換機潮、4G LTE 掀起的手機換機潮，以及企業為建構物聯網與大數據所增加的伺服器數目，甚至是遊戲機、車用電子等各式消費性電子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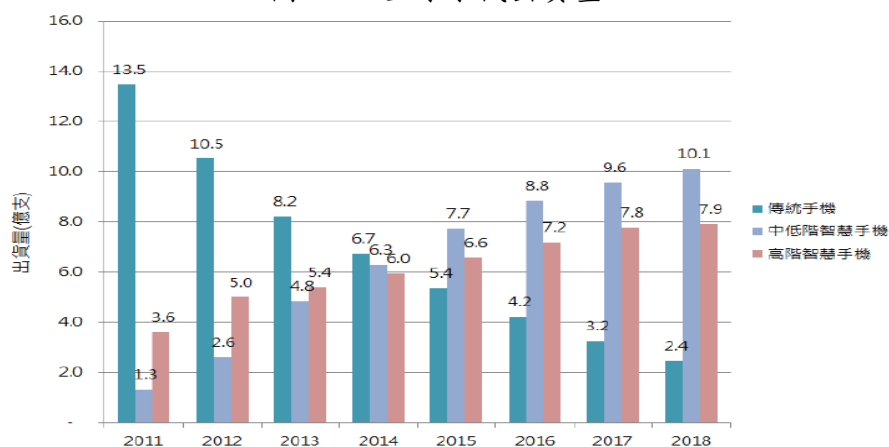
品的銷貨成長，都顯示 DRAM 的需求還在不斷提升。2014 年 DRAM 市場可望穩定獲利成長、製程推進，行動式記憶體正式躍升全球市場主流規格。根據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旗下記憶體儲存事業處 DRAMeXchange 調查顯示，受惠於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暢銷，全球行動式記憶體總營收在 2014 年第三季達 34.6 億美元，占 DRAM 總產值的 29%。自 2010 年起 DRAM 供應商的生產重心由標準型記憶體逐漸轉往附加價值更高的行動式記憶體。

行動記憶體(Mobile RAM)是指 Low-Power DRAM 及利基型產品的 Pseudo SRAM，主要應用於手機、數位相機、PDA、GPS、MP3 等可攜式電子產品，故兩者合稱 Mobile RAM。不同於標準型 DRAM，Mobile RAM 主要強調低功率，為滿足輕、薄、短、小系統設計的需求，主要應用於手機、數位相機、PDA、GPS、MP3 等可攜式電子產品。

而虛擬 SRAM(Pseudo SRAM)具有 DRAM 核心與 SRAM 介面，晶片內含 refresh 電路設計，與傳統 SRAM 相容，方便系統設計者直接替代 SRAM 使用，且有更高容量、更小型、更便宜之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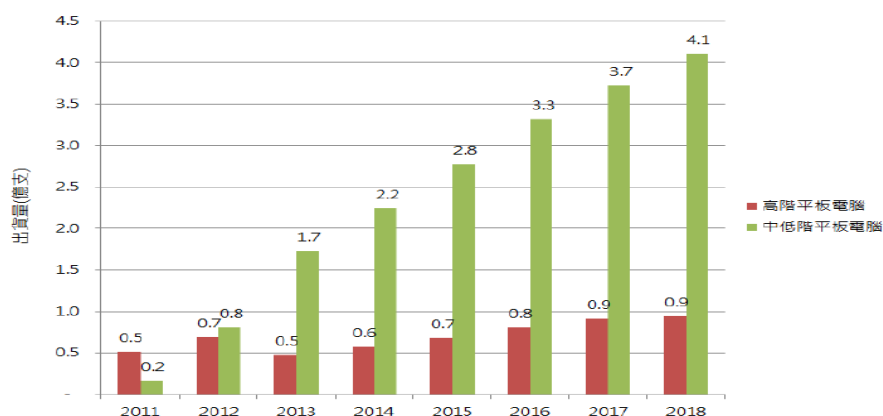
以全球智慧型手機的滲透率(以銷售量計)從 2013 年的 57% 上升至 2014 年的 68%。滲透率的提升及全球手機用戶增加將使智慧型手機銷售量有機會年成長 20% 至 19.0 億支，其中包含傳統手機 6.7 億支及智慧手機 12.3 億支(高階智慧手機 6.0 億支及中低階智慧手機 6.3 億支)。另外，預估 2014 年平板電腦出貨量為 2.8 億台，包含高階平板電腦 0.6 億台及中低階平板電腦 2.2 億台。

圖四 全球手機出貨量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 IEK(2014/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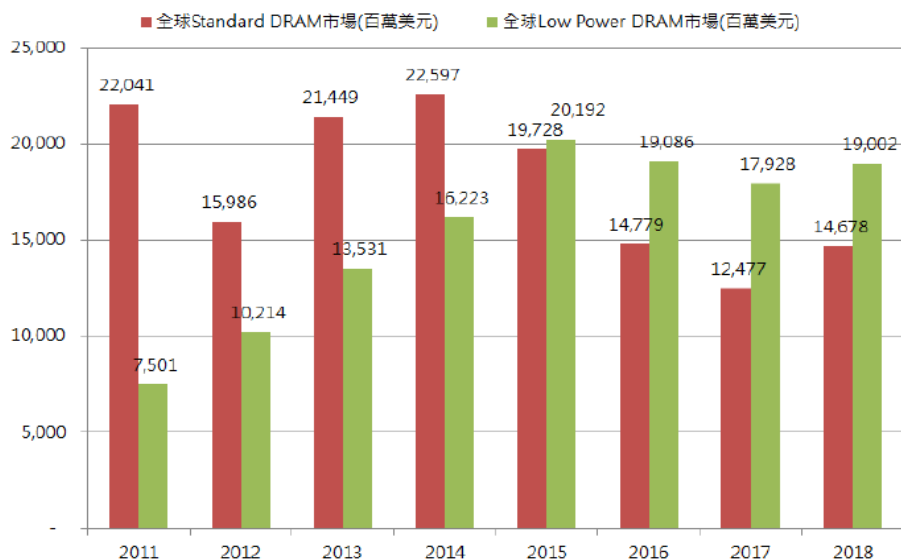
圖五 全球平板電腦出貨量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 IEK(2014/03)

由於 Office Mobile 的推出，ModAP（AP+LTE Modem）趨勢，OS 升級（iOS/Android），多工作業，手機業者的產品差異化及硬體規格競爭，將進一步推升智慧型手機及平板裝置 Mobile DRAM 搭載量。銷售量及搭載量的乘數效應將持續推升 Mobile DRAM 需求。2014 年，Mobile DRAM 占整體 DRAM 比重首度超過 PC DRAM（Commodity+Server），DRAM 產業將加速去標準型 DRAM 的趨勢。在 Low Power DRAM 部分，預估 2014 年全球 Low Power DRAM 市場值達 162.2 億美元，較 2013 年的 135.3 億美元成長 19.9%。預估 2014 年 Low Power DRAM 出貨達 50.1 億顆，較 2013 年的 44.2 億顆成長 13.3%。預估 2015 年全球 Low Power DRAM 市場值達 201.9 億美元，首次超越 Standard DRAM 市場。

圖六 全球 Low Power DRAM 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Gartner；工研院 IEK(2014/03)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間的關聯性

台灣半導體產業以特有的上下游垂直分工方式獨步全球，整個 IC 產業價值鏈分工極細且結構完整，並產生產業聚落效果。依 IC 產業之上、中、下游關係大致可分為上游之 IC 設計業，中游之 IC 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 IC 封裝、測試廠。

圖七 IC 設計產業上、中、下游



資料來源：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頁，半導體產業鏈簡介

本公司係屬於上游之 IC 設計公司，屬於知識密集產業。主要業務為自行設計產品銷售或接受客戶之委託設計。當電路設計完成，則交給中游之 IC 製造公司以精密的設備、複雜的製程及嚴格的品質控管，將電路轉換生產成晶片。最後在由下游之 IC 封裝及測試廠將製造完成之 IC 晶圓進一步切割、封裝及測試、包裝而完成最終之 IC 成品。

(3)產品之未來發展趨勢

DRAM 因具有低成本及大容量的特性，使得眾多 3C 電子產品都採用 DRAM 作為最佳的資訊暫存之解決方案。過去 PC/NB 和 Server 等相關產品為 DRAM 最主要的市場，隨著通訊及 3C 消費性電子產品的興起，DRAM 的需求已更加多元化，以下說明 DRAM 之發展趨勢：

A.高集積度與高容量

配合 Intel 四核心架構及相關應用端產品之推陳出新，驅使標準型 DRAM 不斷往高集積度化發展，目前市場主流已演進至 4GB DDR III。另外在智慧手機上也看到同樣高容量的趨勢，只是採用不同的 4GB Mobile DRAM 產品。隨著製程技術的進步以及電子產品記憶體容量的需求，2013 年全球以 2Gb 為單顆 DRAM 主流容量，2014 年 4Gb 取而代之，8Gb DRAM 則非常少量。預期 2015 年 4Gb 仍是主流，8Gb 仍屬少量，預估 2017 年 8Gb 才會成為主流。

B.低耗電化與高速化

配合可攜式電子產品如智慧手機、平板電腦、e-Book 之流行，以及歐洲開始強調 3C 產品整機耗電的規格化，因此工作中低功耗、待機低耗電、以及低電壓之 Mobile DRAM 產品與 DRAM 製程技術也日趨重要。除了滿足低耗能的第一需求條件外，為滿足電子產品對資料傳輸速度越來越快的要求，Low Power DRAM 的架構也和 PC DRAM 相同，不斷演進以達到更高的頻寬，2013 年全球以 Low Power DDR2 架構為主流，最新一代 Low Power DDR3 將會在 2014 年快速拉高比重，預計 2014 年底前成為主流。而下一代 Low Power DDR4 在 2015 年開始有小量生產，預估在 2016 年取代 Low Power DDR3。

C.晶粒尺寸縮小化

DRAM 價格波動大，降價速度快，為維繫產品競爭力與獲利，透過設計及製程技術之提升，增加晶片單位產出數量與維持高良率，始能有效降低成本及提升市場競爭力。

(4)市場競爭情形

DRAM 產業經汰弱整理後，已經逐漸整合，全球主要 DRAM 廠商僅剩 Samsung、Micron、SK Hynix 等，而國內較具規模之 DRAMIC 設計廠商主要競爭對手則以南亞科、華邦、晶豪、鈺創及力積等為主。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在虛擬靜態記憶體 PSRAM 市場部份，雖功能性手機市場受到智慧型手機取代而逐漸萎縮，但仍可維持一定程度的規模。本公司將持續在既有之技術基礎上，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開發產品新的應用端。

在本公司目前產品佈局，將以上述虛擬靜態記憶體 PSRAM 為基礎，並著眼於行動記憶體(Mobile DRAM)中的中低容量低功耗動態記憶體(LPDDR DRAM)各規格產品，持續布局各式新產品的應用，並投入研發經費以作為公司未來成長的動能。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研究發展人員學經歷分析如下

單位：人；%

學歷 \ 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05月31日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學歷分布	博士	1	9.10%	1	7.14%	2	12.5%
	碩士	5	45.45%	8	57.14%	9	56.25%
	學士	5	45.45%	5	35.72%	5	31.25%
	學士以下	-	-	-	-	-	-
	合計	11	100.00%	14	100.00%	16	100.00%
平均年資(年)		1.36		1.92		2.08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研發費用	5,552	34,572	113,126	127,420
營業收入淨額	220,455	2,071,296	2,667,014	2,427,313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2.52	1.67	4.24	5.25

註：本公司自 100 年 8 月 4 日成立，100 年及 101 年度係個別財報數字，102 年及 103 年度係合併財報數字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100	63 奈米製程之 32Mb ADMUX PSRAM	主係應用於手機等手持式消費性電子產品，提供作為緩衝記憶體，並具有體積小、低功耗等特性。
101	63 奈米製程之 64Mb ADMUX PSRAM 63 奈米製程之 128Mb ADMUX PSRAM	
102	45 奈米製程之 Mobile DRAM(LPDDR1)	係作為行動裝置電子產品之記憶體，主要應用的終端電子產品是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等行動裝置產品，具有低功耗、高可靠性等特性。
103	45 奈米製程之 Mobile DRAM(LPDDR2)	

註：本公司自 100 年 8 月 4 日成立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營業目標

- A.加強對既有客戶之業務支援，提供完整的售後服務與技術支援。
- B.持續拓展行銷通路據點，將外銷市場觸角延伸至日本及歐美等市場。
- C.持續與晶圓廠及測試廠維繫良好之合作關係，以降低生產成本。
- D.積極開發產品新的應用市場，以擴大產業佈局。
- E.掌握產品趨勢及客戶需求，降低研發風險。
- F.整合公司管理資源，強化內部控制及公司治理，提高經營管理效率。

(2)長期營運方向

- A.與原有代工廠商維持良好關係；並尋求新代工廠商的業務配合，累積業務拓展基礎。
- B.掌握與世界級大廠之合作關係，俾共同開發與制定規格，維繫長久關係。
- C.積極佈建全球行銷網路及銷售據點。
- D.以既有的記憶體技術，逐步拓展至其他高附加價值之相關產品，以提升產品競爭力。
- E.運用各式策略聯盟，以加速開發記憶體以外之其他多元化積體電路產品線。
- F.整合管理資源，及時提供決策資訊，以因應產業變化，保持最佳競爭能力。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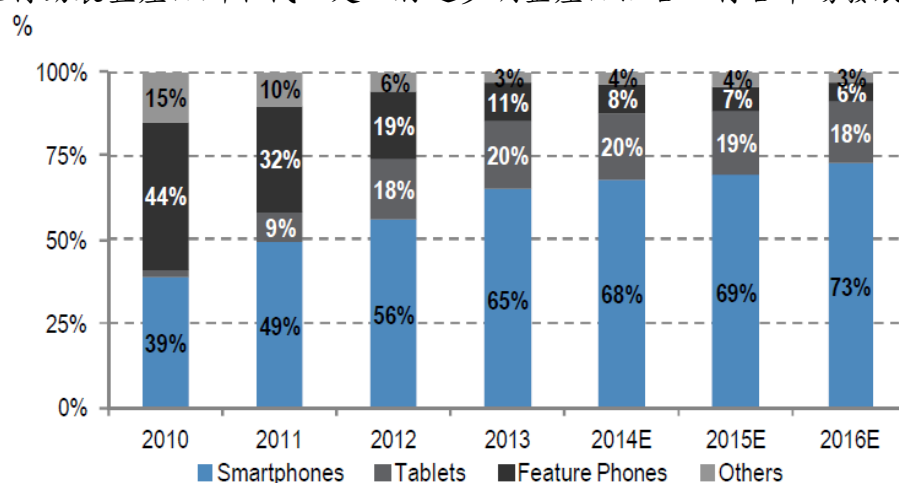
銷售地區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286,691	10.75	166,704	6.87
外銷-亞洲	2,380,323	89.25	2,260,609	93.13
合計	2,667,014	100.00	2,427,313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虛擬靜態記憶體 PSRAM，主要應用產品為功能性手機，直接客戶之分佈以亞洲為主，並經由這些客戶將終端產品導入其他世界市場。Gartner 於 2014 年 8 月份推估，2014 年行動電話的出貨量將從 2013 年的 18 億個成長至約 19 億個，增長幅度為 3.1%。而智慧型手機的出貨量在 2014 年占全球行動電話出貨量的 66%，依本公司之出貨量推估，為功能性手機中之虛擬靜態記憶體之主要供應商，惟相較整體行動記憶體市場仍具有相當可成長空間。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係設計及生產行動記憶體體相關之積體電路，目前主要產品為虛擬靜態記憶體 PSRAM，惟其主要應用市場功能性手機之整體規模持續縮減，日益為其他行動裝置產品所取代，是以將逐步調整產品組合以符合市場發展狀況。



Source: IDC, Company data, J.P. Morgan estimates

Mobile DRAM 之主要終端應用產品是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以目前趨勢看來，由於新興市場對智慧型手機接受度提高，在智慧型手機方面仍會是逐年成長的趨勢，至於平板電腦方面，自從 iPad 於 2010 年推出後掀起熱潮，現階段關於平板電腦的需求仍是持續不斷，未來整體而言仍是呈現正向增長。

隨著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兩大行動裝置產品掀起風潮後，大幅提升了行動式記憶體的需求，也驅動了 Mobile DRAM 的成長動能。因受惠行動裝置產品的風潮帶動下，Mobile DRAM 市場成長潛力大；預估 2014 年全球位元數量有 15,388 百萬 Gb(Gigabit)的市場規模，2015 年還會再成長 48.6%，來到 22,874 百萬 Gb；而到了 2016 年，全球 Mobile DRAM 的市場規模則會成長到 33,137 百萬 Gb，較 2015 年再成長近 4 成 5，一直持續到 2017 年，仍將以超過 4 成 5 的

成長，來到 48,529 百萬 Gb 的市場規模，因此，在可預見的未來幾年之中，新興的 Mobile DRAM 在 DRAM 整體市場規模的所占比重亦將成為一枝獨秀的明日之星。

展望未來，DRAM 產業將因市場需求而持續成長，廠商也會隨之獲利；尤其在行動裝置產品帶動下，Mobile DRAM 之發展更將扮演領頭角色，故本公司將持續強化研發團隊，以期能加速各項 Mobile DRAM 產品之研發進度，厚植實力來面對日後挑戰。

(4)競爭利基

- A.擁有較多的 IC 設計核心技術
- B.精確的管理體系與精神
- C.與國內外晶片大廠擁有良好溝通管道
- D.高度的成本結構優勢
- E.提供完整的銷售服務
- F.與下游廠商關係良好，充分掌握產品品質與交期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 (A) 行動記憶體市場需求持續增加
- (B) 全球 OEM 大廠幾乎全部集中在大中華地區，提供 IC 設計公司最便利的業務拓展環境
- (C) 國內半導體代工體系完整，提供 IC 設計公司充分之後勤支援
- (D) 研發人員熟稔產業技術，具有堅強的研發實力
- (E) 與全球資訊大廠維繫良好的合作關係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市場變化快速

因應對策：不斷開發新產品並創新功能，以瞭解世界級大廠之產品方向取得市場先機。

(B) 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因應對策：

- a. 不斷創新產品與功能，並進行垂直與橫向整合的可行性評估，創造產品附加價值。
- b. 不斷改進產品設計模式，以增加設計模組可再次利用率，縮短開發與降低成本，增加競爭力。
- c. 自行研發與合作整合並行，縮短產品研發時間。
- d. 加強人才培訓提昇自行研發實力，以因應產品變化速度。

(C) IC 設計人才不足

因應對策：

- a. 提供完善之職工福利，吸引優秀人才投入。
- b. 建立順暢升遷與溝通管道並提供在職訓練，以擴大 IC 設計人員自我成長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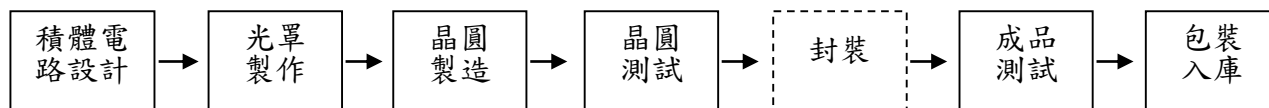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係研發與銷售行動記憶體相關積體電路晶片，以作為各式行動裝置之緩存記憶體，並具有體積小、低功耗等產品特性。

(2)產製過程

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所研發之 IC 晶片依各製程分別委託晶圓廠，封裝廠與測試廠等代工生產，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商名稱	供應狀況
晶圓	甲公司	良好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說明

(1)最近二年度毛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667,014	2,427,313
營業毛利	844,212	878,578
營業毛利率(%)	31.65	36.20
毛利率變動率(%)	14.38%	

(2)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之分析：毛利率變動因未達變動超過 20%，故不適用。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478,656	94.65	—	甲公司	961,752	82.08	—
2	乙公司	83,561	5.35	—	乙公司	209,924	17.92	—
	進貨淨額	1,562,217	100.00		進貨淨額	1,171,676	100.00	

變動分析：因可選擇之 DRAM 製程晶圓代工廠有限，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並無重大變化，亦逐步調整供應商之進貨比重，以期減少單一進貨廠商之風險。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068,996	40.08	—	A 公司	1,062,593	43.78	—
2	B 公司	730,289	27.38	—	B 公司	743,207	30.62	—
3	C 公司	561,461	21.05	—	C 公司	388,528	16.00	—
4	D 公司	267,579	10.04		D 公司	165,498	6.82	
	其他	38,689	1.45	—	其他	67,487	2.78	—
	銷貨淨額	2,667,014	100.00		銷貨淨額	2,427,313	100.00	

變動分析：本公司銷貨穩定，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並無重大變化。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行動記憶體積體電路晶片	註	41,940	1,981,166	註	31,904	2,120,455
合計	註	41,940	1,981,166	註	31,904	2,120,455

註：本公司產品係委外加工，故無法計算產能

變動分析：本公司產量及產值係配合接單狀況而向晶圓廠下單，尚無重大變化。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PCS；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別	102 年度				103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行動記憶體積體電路晶片	4,048	286,691	34,483	2,380,323	2,953	166,704	32,730	2,260,609
合計	4,048	286,691	34,483	2,380,323	2,953	166,704	32,730	2,260,609

變動分析：本公司 103 年較 102 年之銷售淨額略減 8.99%，係因主要產品應用市場之功能性手機銷售市場持續縮減所致，故整體銷量隨之減少約 7.39%，本公司將加速新產品研發進度，以增加新的獲利來源。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05 月 31 日
員工人數(人)	直接	-	-	-
	間接	30	35	38
	合計	30	35	38
平均年歲		38.57	39.59	39.89
平均服務年資(年)		1.36	2.06	2.30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6.67	5.71	7.89
	碩士	33.33	42.86	42.11
	大專	60.00	51.43	50.00
	高中	-	-	-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產品皆委外加工生產，並無造成環境汙染之虞，故不適用。

-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不適用。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不適用。

(五)勞資關係

-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及訓練措施

本公司提供福利措施包括：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員工聚餐、員工旅遊、年節獎金、員工紅利、停車費補助、在職進修補助、特殊紀念品、各式點心水果等，同仁並得申請婚喪喜慶、生育補助等各項福利津貼，更有員工教育訓練、各式體能活動等福利措施。此外，另為員工辦理團體保險及旅遊平安險等措施，提供員工更高的生活保障。

(2)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

退休金條例及本公司人事管理辦法之相關規定，據以辦理退休事宜。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勞資雙方並依照服務契約書、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規章辦理，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積極建立雙向及開放之溝通方式，尚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關係和諧，故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重大損失。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數量、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及未折減餘額，並揭露其使用及保險情形、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無。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名稱、面積、座落地點、取得日期、取得成本、重估增值、未折減餘額、公告現值或房屋評定價值及預計未來處分或開發計畫：無。

(二)租賃資產

1.融資租賃：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三億元以上之租賃資產：無。

2.營業租賃：列明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1.各生產工廠現況：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無自有廠房，故不適用。

2.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本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公司，無生產設備，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仟股)	股權 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AP Memory Corp,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	29,428	14,814	1,000	100%	14,814	-	權益法	-	-	-

(二)綜合持股比例

103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AP Memory Corp.,USA	1,000	100%	-	-	1,000	10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本公司非屬上市(櫃)公司，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約	台元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03.01.07~ 105.03.15	辦公室租賃	無
技術服務合約	AP MEMORY CORP, USA	101.12.01~ 104.11.30	提供本公司產品設計、技術諮詢及技術支援等服務	智慧財產權歸屬本公司所有

參、發行計劃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應記載事項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發行公司債或辦理現金增資之情事。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或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註			1,339,959	1,779,399
基金及投資					—	—
固定資產					1,809	6,762
無形資產					1,350	782
其他資產					1,532	15,487
資產總額					1,344,650	1,802,4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93,779	424,142
	分配後				602,715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	—
其他負債					43	1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93,822	424,330
	分配後				602,758	尚未分配
股 本					258,660	313,404
資本公積					39,327	57,1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52,631	1,006,652
	分配後				391,461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0	92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950,828	1,378,100
	分配後				741,892	尚未分配

註： 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100 年及 101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102 及 103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註 1			2,667,014	2,427,313
營業毛利				844,212	878,578
營業損益				683,337	697,66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9,659	74,75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702,996	772,42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02,996	772,422
停業部門損益				—	—
非常損益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損益				579,344	615,191
每股盈餘(註 2)				22.45	19.67

註 1：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100 年及 101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102 及 103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表達未追溯調整基本每股盈餘。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註	351,119	681,483	1,325,509	1,771,258
基金及投資			—	17,704	13,464	14,814
固定資產			—	294	1,785	6,681
無形資產			—	1,055	1,350	782
其他資產			94	1,345	1,476	4,225
資產總額			351,213	701,881	1,343,584	1,797,7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7,664	262,881	392,713	419,472
	分配後		261,314	349,101	601,649	尚未分配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	—	43	18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47,664	262,881	392,756	419,660
	分配後		261,314	349,101	601,692	尚未分配
股 本			30,000	85,500	258,660	313,404
資本公積			—	21,705	39,327	57,12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3,549	331,947	652,631	1,006,652
	分配後		7,399	73,287	391,461	尚未分配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52)	210	920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註	—	—	—	—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03,549	439,000	950,828	1,378,100
總額	分配後		89,899	352,780	741,892	尚未分配

註：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註 1	220,455	2,071,296	2,667,014	2,427,313
營業毛利			99,947	543,973	844,212	878,578
營業損益			88,384	414,041	688,013	697,16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2	104	19,659	75,25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20,689)	(4,676)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8,546	393,456	702,996	772,42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73,549	324,548	579,344	615,191
停業部門損益			—	—	—	—
非常損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本期損益			73,549	324,548	579,344	615,191
每股盈餘(註 2)			139.11	39.13	22.45	19.67

註 1：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每股盈餘係表達未追溯調整之基本每股盈餘。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本公司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明彥、韋亮發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本公司 102 年度為配合規劃辦理公開發行及申請股票上市，改由二位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簽證作業。

(四)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註			29.29	23.5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2,560.97	20,380.0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40.28	419.53
	速動比率(%)				242.72	351.2
	利息保障倍數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93	4.26
	平均收現日數				53	86
	存貨週轉率(次)				6.14	6.1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39	5.88
	平均銷貨日數				59	6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474.30	358.9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98	1.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6.62	39.10
	股東權益報酬率(%)				83.37	52.83
	占實收資本比率(%)				264.18	222.61
	營業利率 稅前純益				271.78	246.46
	純益率(%)				21.72	25.34
	每股盈餘(元)				18.71	19.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7.62	126.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1.85	167.9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21	23.6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9	1.20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 61%：係因固定資產增加幅度大於股東權益增加所致，且因本公司較無重大之固定資產支出需求，故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達 20,000%以上。
2.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 23%、45%：因獲利穩定成長，致現金水位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 38%、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63%：係因 103 年營收趨緩，且客戶收款天期拉長所致。惟平均收現日數在 86 天，約為 3 個月，應無壞帳風險。
4. 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 30%：應付帳款金額持平，惟因迴轉備存貨跌價損失而使銷貨成本降低，致應付款項週轉率隨之降低。
5. 固定資產週轉率降低 76%、總資產週轉率降低 32%：係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總資產均大幅增加，而銷貨淨額相對減少，致固定資產週轉率自 1,474%降低至 359%，而總資產週轉率自 1.98 降至 1.35。惟本公司持續穩定獲利，應無財務風險。
6. 資產報酬率降低 31%、股東權益報酬率降低 37%：係因本期稅後淨利增加不及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增加幅度。
7.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44%：本期持續產生營業淨現金流入，現金流量比率持續增加。

註：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100 年及 101 年度未編製合併財報，102 及 103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註	70.52	37.45	29.23	23.34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0.00	149,319.73	53,267.68	20,627.1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1.77	259.24	337.53	422.26	
	速動比率(%)			97.73	166.68	239.70	353.19	
	利息保障倍數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5	10.72	6.93	4.26	
	平均收現日數			90	34	53	86	
	存貨週轉率(次)			2.77	9.92	6.14	6.1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1	8.56	8.39	5.88	
	平均銷貨日數			132	37	59	6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7,045.22	2,565.67	573.4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2.95	2.61	1.5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88	61.64	56.65	39.17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03	73.93	83.37	52.83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率		294.61	484.26	265.99	222.45	
		稅前純益		295.15	460.18	271.78	246.46	
	純益率(%)			33.36	15.67	21.72	25.34	
	每股盈餘(元)			14.05	10.87	18.71	19.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2.11	68.64	88.77	126.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9.91	118.37	132.60	167.6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0.73	37.99	27.59	23.2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5	1.20	1.15	1.1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 負債佔資產比率降低 20%：負債金額持平，惟總資產持續增加，自有資本比率達 77%。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減少 61%：係因固定資產增加幅度大於股東權益增加所致，且因本公司較無重大之固定資產支出需求，故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達 20,000%以上								
3.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 25%、47%：因獲利穩定成長，致現金水位增加所致。								
4. 應收款項週轉率降低 38%、平均收現日數增加 63%：係因 103 年營收趨緩，且客戶收款天期拉長所致。惟平均收現日數在 86 天，約為 3 個月，應無壞帳風險。								
5. 應付款項週轉率降低 30%：應付帳款金額持平，惟因迴轉備存貨跌價損失而使銷貨成本降低，致應付款項週轉率隨之降低。								
6. 固定資產週轉率降低 78%、總資產週轉率降低 41%：係因總資產大幅增加，而銷貨淨額相對減少，致總資產週轉率自 2.61 降至 1.55。惟本公司持續穩定獲利，應無財務風險。								
7. 資產報酬率降低 30%、股東權益報酬率降低 37%：係因本期稅後淨利增加不及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增加幅度。								
8.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42%及 26%：本期持續產生營業淨現金流入，現金流量比率持續增加。								

註：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100 年 8 月 4 日，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上述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科目(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

1.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44,240	40.47%	851,522	47.24%	307,282	56.46%	因 103 年獲利狀況穩定，現金之增加數主係來自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
存貨	260,771	19.39%	158,885	8.82%	(101,886)	(39.07%)	因年底客戶備貨需求而大量出貨，致使存貨水位降低。
應收帳款淨額	470,071	34.96%	635,982	35.28%	165,911	35.29%	係因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拉長所致。
預付費用	36,142	2.69%	109,382	6.07%	73,240	202.65%	主係因配合研發專案而預付之光罩及探針卡等費用
普通股股本	258,660	19.24%	313,404	17.39%	54,744	21.16%	係因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39,810	2.96%	97,744	5.42%	57,934	145.53%	係因 102 年度盈餘提列法定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612,821	45.57%	908,908	50.43%	296,087	48.32%	係因 103 年度獲利狀況穩定增加所致。
銷貨成本	1,822,802	68.35%	1,548,735	63.80%	(274,067)	(15.04%)	主係因 103 年度迴轉 102 年提列之存貨跌價損失評價數所致。
兌換利益	12,951	0.49%	66,369	2.73%	53,418	412.46%	係因台幣於 103 年底大幅貶值所致。
所得稅費用	123,652	4.64%	157,231	6.48%	33,579	27.16%	係因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2.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9,820	39.43%	843,496	46.92%	313,676	59.20%	因 103 年獲利狀況穩定，現金之增加數主係來自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
應收帳款淨額	470,071	34.99%	635,982	35.38%	165,911	35.29%	係因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拉長所致。
預付費用	36,142	2.69%	109,299	6.08%	73,157	202.42%	主係因配合研發專案而預付之光罩及探針卡等費用
存貨-製造業	260,771	19.41%	158,885	8.84%	(101,886)	-39.07%	因年底客戶備貨需求而大量出貨，致使存貨水位降低。
普通股股本	258,660	19.25%	313,404	17.43%	54,744	21.16%	係因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39,810	2.96%	97,744	5.44%	57,934	145.53%	係因 102 年度盈餘提列法定公積所致。
未分配盈餘	612,821	45.61%	908,908	50.56%	296,087	48.32%	係因 103 年度獲利狀況穩定增加所致。
銷貨成本	1,822,802	68.35%	1,548,735	63.80%	(274,067)	(15.04%)	主係因 103 年度迴轉 102 年提列之存貨跌價損失評價數所致。
營業費用	156,199	5.86%	181,410	7.47%	25,211	16.14%	係因公司人員擴充及研發專案費用增加所致。
兌換利益	12,951	0.49%	66,369	2.73%	53,418	412.46%	係因台幣於 103 年底大幅貶值所致。
所得稅費用	123,652	4.64%	157,231	6.48%	33,579	27.16%	係因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指該科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計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69 頁至第 98 頁。

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99 頁至第 132 頁。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33 頁至第 158 頁。

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59 頁至第 184 頁。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財務狀況-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339,959	1,779,399	439,440	32.80%
固定資產	1,809	6,762	4,953	273.80%
無形資產	1,350	782	(568)	(42.07%)
其他資產	1,532	15,487	13,955	910.90%
資產總額	1,344,650	1,802,430	457,780	34.04%
流動負債	393,779	424,142	30,363	7.71%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43	188	145	337.21%
負債總額	393,822	424,330	30,508	7.75%
股本	258,660	313,404	54,744	21.16%
資本公積	39,327	57,124	17,797	45.25%
保留盈餘	652,631	1,006,652	354,021	54.25%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0	920	710	338.10%
股東權益總額	950,828	1,378,100	427,272	44.9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流動資產：主係因 103 年度獲利穩定增長，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隨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而增加。				
(2) 其他資產：主係因 103 年增加 IC 設計軟體工具之遞延費用所致。				
(3) 資產總額：主係因 103 年度獲利穩定增長，流動資產隨之增加所致。				
(4) 股本：主係因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增加股本所致。				
(5) 資本公積：主係因員工認股權發行及執行而增加相關資本公積。				
(6) 保留盈餘：主係因 103 年度獲利穩定增長所致。				
(7) 股東權益總額：主係因 103 年度獲利穩定增長，股東權益隨之增加。				

2.財務狀況-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325,509	1,771,258	445,749	33.63%
基金及投資	13,464	14,814	1,350	10.03%
固定資產	1,785	6,681	4,896	274.29%
無形資產	1,350	782	(568)	(42.07%)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差異	
			金額	%
其他資產	1,476	4,225	2,749	186.25
資產總額	1,343,584	1,797,760	454,176	33.80
流動負債	392,713	419,472	26,759	6.81
長期負債	—	—	—	—
其他負債	43	188	145	337.21
負債總額	392,756	419,660	26,904	6.85
股本	258,660	313,404	54,744	21.16
資本公積	39,327	57,124	17,797	45.25
保留盈餘	652,631	1,006,652	354,021	54.25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0	920	710	338.10
股東權益總額	950,828	1,378,100	427,272	44.94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流動資產：主係因 103 年度獲利穩定增長，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隨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而增加。				
(2) 資產總額：主係因 103 年度獲利穩定增長，流動資產隨之增加所致。				
(3) 股本：主係因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增加股本所致。				
(4) 資本公積：主係因員工認股權發行及執行而增加相關資本公積。				
(5) 保留盈餘：主係因 103 年度獲利穩定增長所致。				
(6) 股東權益總額：主係因 103 年度獲利穩定增長，股東權益隨之增加。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經營結果分析表-我國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667,014	2,427,313	(239,701)	(8.99)
營業成本	1,822,802	1,548,735	(274,067)	(15.04)
營業毛利	844,212	878,578	34,366	4.07
營業費用	160,875	180,915	20,040	12.46
營業利益	683,337	697,663	14,326	2.1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9,659	74,759	55,100	280.28
稅前利益	702,996	772,422	69,426	9.88
所得稅費用	123,652	157,231	33,579	27.16
本期淨利	579,344	615,191	35,847	6.19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係因台幣對美金貶值而產生之兌換利益。				
(2) 所得稅費用：係因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影響。				

2.經營結果分析表-我國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2,667,014	2,427,313	(239,701)	(8.99)
營業成本	1,822,802	1,548,735	(274,067)	(15.04)
營業毛利	844,212	878,578	34,366	4.07
營業費用	156,199	181,410	25,211	16.14
營業利益	688,013	697,168	9,155	1.3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9,659	75,254	55,595	282.8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676	—	(4,676)	(100.00)
稅前利益	702,996	772,422	69,426	9.88
所得稅費用	123,652	157,231	33,579	27.16
本期淨利	579,344	615,191	35,847	6.19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主係因台幣對美金貶值而產生之兌換利益。 (2) 所得稅費用：係因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影響。				

3.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 (1)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產能規劃及過去經營成果而訂定年度目標，且為因應市場多元需求，本公司仍將致力於研發新產品，藉以提升競爭力，預期本公司未來年度之銷售額應可穩定成長。
- (2)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產能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	345,026	534,969	189,943
投資活動	(2,664)	(22,113)	(19,449)
融資活動	(89,953)	(206,426)	(116,473)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252,943	307,282	54,339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流入增加主係因 103 年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流出增加主係因增購固定資產所致。			
(3) 融資活動流出增加主係因增加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之情形，尚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3.未來一年(104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 來自營運 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 來自投資 活動淨現 金流量(3)	預計全年 來自融資 活動淨現 金流量(4)	預計現金 剩餘(不 足)數額 (5)=(1)+(2) +(3)+(4)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851,522	(768,810)	(161,583)	190,596	111,725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流入：因預計 104 年度 LPDRAM 產品線營收將大幅成長，惟須為潛在客戶備貨且預期收款天期拉長，致產生大量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						
B.投資活動流出：係因與研發相關之測試設備、遞延費用增加所致。						
C.融資活動流入：主係來自於銀行融資及現金增資所致。						
(2)預計現金流量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本公司最近年度尚無現金流量不足之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本公司係 IC 設計公司，尚無購置重大機台設備或廠房之需求，故無重大資本支出需求。

2.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兼顧本業發展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2.最近年度轉投資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3 年度認 列(損)益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AP MEMORY CORP, USA	495	我司支付該子公司技術服務費，以支應其相關支出，而其因軟體及遞延費用得分年攤提認列，因而產生暫時性之財稅差異，產生小幅利益。	持續評估該子公司之日常營運資金需求及費用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如下：

年度	會計師建議事項	改善情形
101 年	公司應將內部控制制度書面化，並提交董事會通過，以利同仁遵循。	已於稽核人員到職後，協助各單位將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書面化，並經董事會核准通過。
102 年	客戶已導入 ERP 系統，可健全銷售、採購及財務會計作業紀錄之完整性，惟可善加利用系統中之電子簽核功能，可提升作業效率。	已依據核決權限規範設計並逐步導入各作業之電子簽核。
103 年	無	無

2.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於執行內部稽核過程中，除發現一般作業問題外，並無發現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重大缺失。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5 頁。

(三)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況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公司應作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並委託會計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

1.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6 頁。

2.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7 頁。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不適用。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不適用。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無。
-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4年2月6日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三十七條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4年2月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 2 月 6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2 月 6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有關法令規定，針對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管理、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訂定相關作業程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會計師 章亮發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6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之情事。

此 致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 明 彥



會計師 韋 亮 發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3 月 1 7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重要決議(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9 頁至第 60 頁。**
- 二、公司章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1 頁至第 63 頁。**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屆第六次董事會 議事錄

一、時 間：104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九時

二、地 點：本公司會議室

三、主 席：謝再居

記錄：洪書陵

四、出席者：董 事 謝再居、顧 峻、謝明霖、林郁昕、馬林 共五人

列席者：監察人 吳元雄

永豐金證券代表 陳美蘭協理 廖偉帆副理

五、報告事項：

- (一) 前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無
- (二) 重大財務業務情形報告：略
- (三) IFRS 執行情形報告：略
- (四) 內部稽核報告：略
- (五) 其他：略

六、討論事項：

案由一~二：略。

案由三：本公司擬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登錄興櫃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為公司之永續經營及吸引優秀人才加入，暨為因應本公司營運規模擴充而可能衍生之籌資需求，擬於適當時機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請登錄興櫃，並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十九：略。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 會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未分配盈餘	33,477,488	已減除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請詳說明
加：本期稅後純益	579,344,012	
減：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u>57,934,401</u>	
本次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554,887,099	
分配項目：		
股東股票股利	52,234,000	每股股票股利 2.00 元
股東現金股利	<u>208,936,000</u>	每股現金股利 8.00 元
分配數合計	<u>261,170,000</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293,717,099</u>	
說明：		
董監事酬勞	—	
員工紅利（現金）	40,000,000	

配股配息率係以本公司目前預計發行流通在外總股數 26,117,000 股計算，實際每股得配發金額依除權除息基準日實際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股東股票及現金股利之分配，請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權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期。

董事長：顧 峻



總經理：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 6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 350,000,000 元，分為 35,000,000 股，每股面額金額新臺幣 10 元，分次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 <u>400,000,000 元</u> ，分為 <u>40,000,000 股</u> ，每股面額金額新臺幣 10 元，分次發行。 <u>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 30,000,000 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3,000,000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u>	配合資本規劃
第 8 條	股東名稱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 30 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 15 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 5 日內，不得為之。	股東名稱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 <u>30 日內</u> ，股東臨時會開會前 <u>15 日內</u> ，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 <u>5 日內</u> ，不得為之。 <u>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辦理之。</u>	配合公開發行作業
第 9 條	新增第 2 項	<u>股東會之召集，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u>	配合實務作業
第 10 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u>除依公司法第 177 條規定外，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u>	配合公開發行作業
第 13 條之 1	新增	<u>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議事錄應於二十日內分發予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為之。</u>	配合實務作業
第 14 條	本公司設董事 3~5 人，監察人 1~3 人，任期 3 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 <u>3~5~7 人</u> ，監察人 <u>1~3 人</u> ，任期 3 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u>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u>	配合公開發行作業
第 23 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21 日。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8 日。第二次修正於 101 年 5 月 4 日。第三次修正於 102 年 6 月 21 日。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21 日。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8 日。第二次修正於 101 年 5 月 4 日。第三次修正於 102 年 6 月 21 日。 <u>第四次修正於 103 年 6 月 4 日。</u>	增列修訂次數及時間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 1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 2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1.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3.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律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 3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 4 條 本公司如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 13 條所規定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 第 5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 28 條規定辦理。
- 第 5 條之 1 本公司為業務或投資需要得經董事會之決議對外背書與保證

第二章 股份

- 第 6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 400,000,000 元，分為 40,000,000 股，每股面額金額新臺幣 10 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 30,000,000 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共計 3,000,000 股，每股面額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 7 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 3 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載明公司法第 162 條所列事項，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得就該次發行新股之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且得免印製股票。採免印製股票方式發行股份，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它有價證券亦同。
- 第 8 條 股東名稱記載之變更，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辦理之。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 9 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 2 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 6 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股東會之召集，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第 10 條 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依公司法第 177 條規定外，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悉依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 第 11 條 本公司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有發生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情事者無表決權。
- 第 12 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 13 條 本公司僅為政府或法人股東一人所組織時，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本章程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 第 13 條之 1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議事錄應於二十日內分發予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為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 14 條 本公司設董事 5~7 人，監察人 2~3 人，任期 3 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

第 15 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 1 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依公司法第 203 條規定外，應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如遇緊急情形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

第 16 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辦理。

第 17 條 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應出具委託書，列明召集事由及授權範圍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 18 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暨支給之。

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 19 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 29 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第 20 條 本公司每屆會計年度終了，董事會應編造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

第 21 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 0.1。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三。
3.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股利分派政策須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評估各項財務、業務及經營面之影響，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之綜合規劃下，採行穩定之股利政策，每年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盈餘，股票或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第 22 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 23 條 本章程訂於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21 日。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8 日。第二次修正於 101 年 5 月 4 日。第三次修正於 102 年 6 月 21 日。第四次修正於 103 年 6 月 4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103.07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依據公司法第一六七條之二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二、發行期間

於董事會通過後一年內發行，得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三、認股權人

- (一) 以本公司正式編制內員工為限。
- (二) 實際得為認股權人之員工及其所得認股之數量，將參酌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年資、考核等因素，經董事長核定轉呈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認定之。
- (三) 認股權人自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公司有權就其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

四、發行總數

發行總額為 1,800,000 單位，得分次發行。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800,000 股。

五、認股條件

(一) 認股價格：

1. 發行日本公司股票未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認股價格為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
2. 本公司股票興櫃掛牌日後發行者，認股價格為發行日前三十個營業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交易價格，且不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所稱普通股加權平均交易價格，係指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興櫃股票電腦議價點選系統內本公司興櫃股票普通股之每一營業日成交金額之總和除以每一營業日成交股數之總和計算。
3. 本公司股票上市(櫃)掛牌日後始發行之員工認股憑證，其認股價格為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之收盤價。
4. 認股價格低於普通股股票面額時，以普通股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
5. 認股價格以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

(二) 權利期間：

1.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可按下列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u>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u>	<u>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u>
(1) 屆滿三個月	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40%
(2) 屆滿二年	其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70%
(3) 屆滿三年	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2. 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六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

限。

3. 如遇有本公司被他公司為合併或被收購為50%持股以上子公司之情事時，員工於合併或收購基準日前一個月起至前十天得全數自由行使之，不受本項第一款得行使期間及本辦法第八條得申請期間之限制。

(三) 認購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四) 認股權人如因故離職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1. 離職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離職日起七日內行使認股權利。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2. 退休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退休時，可以行使全部之認股權利，惟該認股權利，應自退休日起三個月內行使之。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退休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3. 一般死亡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由繼承人自死亡日起三個月內行使認股權。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死亡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因法定繼承而應得行使本憑證之認股權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繼承過戶相關法令規定，完成法定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行使其應繼承部份之認購權利。

4. 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

- (1)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應自離職日起或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半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三個月內行使之，不受本條第二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
- (2)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繼承人應自死亡日起六個月內行使之，不受本條第二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法定繼承而應得行使本憑證之認股權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繼承過戶相關法令規定，完成法定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行使其應繼承部份之認購權利。

5. 留職停薪

依政府法令規定及遇個人重大疾病、家庭重大變故、赴國外進修等原因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留職停薪起始日起一個月內行使認股權利；前述已具行使權而未行使及未具行使權利之認股權憑證得於復職後恢復權益，惟認股權行使期間應依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並以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限。

6. 資遣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資遣生效日起七日內行使認股權利。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自資遣生效日起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7. 認股權人或其繼承人若未能於上述期限內行使認股權利者，即視為放棄，不得於事後再行要求行使該認股權利。若逢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其行使期間自得行使之日起，按無法行使之日數順延之。本項第2、3、4及6款之期間不受第八條得申請期間之限制，且任何申請及認購程序不得逾本憑證之有效存續期間。

六、履約方式：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之。

七、認股價格之調整

- (一)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即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股票分割及辦理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情事)，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text{調整前認股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 +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 \times \text{新股發行股數}}{\text{每股時價}}}{\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

1. 「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含「未註銷或未轉讓之庫藏股」之股數，而不含「認股權股款繳納憑證」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之股數。
 2. 「每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
 3. 與他公司合併時，認股價格依換股比例調整之。
 4. 遇有調整後認股價格高於調整前認股價格時，則不予調整。
- (二) 認股權憑證發行後，本公司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其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若有超過 1.5%者，認股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之(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text{調整前認股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上述每股時價之訂定，股票興櫃掛牌前，應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股票興櫃掛牌日後，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三十個營業日加權平均成交價格，且不低於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時價；股票上市(櫃)掛牌日後，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 (三) 本認股權憑證發行後，如遇有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份減少，應依下列公式，計算其調整後認股價(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調整後之認股價格＝

$$\text{調整前認股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八、行使認股權之程序

認股權人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停止行使認股權外，得依本辦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就其行使權之認股憑證於申請期間申請行使之，股務單位應於申請期間開始前通知認股權人相關事宜，認股權人填具認股請求書於申請期間向本公司股務單位提出申請(以股務單位收受申請日為準)，本公司股務單位於受理認股請求後，應通知認股權人於指定期間繳納股款至指定銀行帳戶，認股權人一經繳款後，即不得撤銷認股，本公司將於資本額變更登記、股票印製及簽證等必要程序完成後換發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九、保密規定

認股權人經授予認股權憑證後，均應嚴守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探詢或洩露被授予之認股權憑證相關內容或將個人權益告知他人，若有違反者，應受本公司之處分，公司並有權就其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

十、重要約定事項

本憑證及其相關權益應為員工持續在職貢獻且績效優良才得享有，並非於授予後即完全擁有相關所有權或處分權。員工若無持續在職或績效欠佳有待改善，員工無條件同意本公司有權得另為處置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尚未達到其行使權利之部分。

十一、其他

- (一) 本辦法經董事會同意後生效，修改時亦同。
- (二)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 年度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103.07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依據公司法第一六七條之二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本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二、發行期間

於董事會通過後一年內發行，得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三、認股權人

- (一) 以本公司通過試用期滿考核(試用期依各員工之服務契約書所載)之正式編制內員工為限。
- (二) 實際得為認股權人之員工及其所得認股之數量，將參酌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年資、考核等因素，經董事長核定轉呈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認定之。
- (三) 認股權人自公司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等重大過失，公司有權就其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

四、發行總數

發行總額為 800,000 單位，得分次發行。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為 1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800,000 股。

五、認股條件

(一) 認股價格：

本次發行價格為每單位新台幣 10 元。

(二) 權利期間：

1.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可執行其所受領認股權憑證總數之 50%，餘於其服務期間屆滿一年後得自由行使之。
2. 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四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憑證及其權益不得轉讓、質押、贈與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者不在此限。
3. 如遇有本公司被他公司為合併或被收購為 50% 持股以上子公司之情事時，員工於合併或收購基準日前一個月起至前十天得全數自由行使之，不受本項第一款得行使期間及本辦法第八條得申請期間之限制，逾期不行使則失效。

(三) 認購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四) 認股權人如因故離職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1. 離職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離職日起七日內行使認股權利。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離職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2. 退休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退休時，可以行使全部之認股權利，惟該認股權利，應自退休日起三個月內行使之。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退休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3. 一般死亡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由繼承人自死亡日起三個月內行使認股權。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於死亡當日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因法定繼承而應得行使本憑證之認股權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繼承過戶相關法令規定，完成法定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行使其應繼承部份之認購權利。

4. 受職業災害殘疾或死亡者

(1)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應自離職日起或被授予認股權憑證屆滿半年時起(以日期較晚者為主)三個月內行使之，不受本條第二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

(2)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已授予之認股權憑證，繼承人應自死亡日起六個月內行使之，不受本條第二項有關時程屆滿可行使認股比例之限制。法定繼承而應得行使本憑證之認股權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依繼承過戶相關法令規定，完成法定必要程序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才得以申請行使其應繼承部份之認購權利。

5. 留職停薪

依政府法令規定及遇個人重大疾病、家庭重大變故、赴國外進修等原因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留職停薪起始日起一個月內行使認股權利；前述已具行使權而未行使及未具行使權利之認股權憑證得於復職後恢復權益，惟認股權行使期間應依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並以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限。

6. 資遣

已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得自資遣生效日起七日內行使認股權利。未具行使權之認股權憑證，自資遣生效日起即視為放棄認股權利。

7. 認股權人或其繼承人若未能於上述期限內行使認股權利者，即視為放棄，不得於事後再行要求行使該認股權利。若逢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其行使期間自得行使之日起，按無法行使之日數順延之。本項第2、3、4及6款之期間不受第八條得申請期間之限制，且任何申請及認購程序不得逾本憑證之有效存續期間。

六、履約方式：由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之。

七、行使認股權之程序

認股權人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停止行使認股權外，得依本辦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就具行使權之認股憑證於申請期間申請行使之，股務單位應於申請期間開始前通知認股權人相關事宜，認股權人填具認股請求書於申請期間向本公司股務單位提出申請(以股務單位收受申請日為準)，本公司股務單位於受理認股請求後，應通知認股權人於指定期間繳納股款至指定銀行帳戶，認股權人一經繳款後，即不得撤銷認股，本公司將於資本額變更登記、股票印製及簽證等必要程序完成後換發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八、保密規定

認股權人經授予認股權憑證後，均應嚴守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探詢或洩露被授予之認股權憑證相關內容或將個人權益告知他人，若有違反者，應受本公司之處分，公司並有權就其尚未行使之認股權憑證予以收回。

九、重要約定事項

本憑證及其相關權益應為員工持續在職貢獻且績效優良才得享有，並非於授予後即完全擁有相關所有權或處分權。員工若無持續在職或績效欠佳有待改善，員工無條件同意本公司有權得另為處置該員工認股權憑證尚未達到具行使權利之部分。

十、其他

(一) 本辦法經董事會同意後生效，修改時亦同。

(二)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1. 102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顧峻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4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首次公開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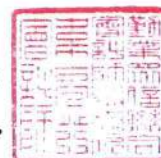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會計師

章亮發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4 月 11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544,240	41	2140	應付帳款	\$ 268,755	2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四）	470,071	3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二）	70,000	5
1178	其他應收款	2,385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九）	52,726	4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五）	260,771	19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8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16,81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218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七）	2,55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93,779	29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411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04,247	97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43	-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六）			2XXX	負債合計	393,822	29
	成本及重估增值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一及十二）		
1531	機器設備	1,100	-		股 本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460	-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102 年		
1561	辦公設備	290	-	3110	35,000 仟股，101 年 10,000 仟股；發行：		
1631	租賃改良	193	-		102 年 25,866 仟股，101 年 8,550 仟股	258,660	19
15XY	成本合計	2,043	-		資本公積		
15X9	累計折舊	(234)	-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27,541	2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809	-	3271	員工認股權	11,786	1
	無形資產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9,327	3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及七）	1,350	-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810	3
1820	存出保證金	1,532	-	3350	未分配盈餘	612,821	46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及八）	33,169	3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652,631	49
1888	其他預付款－非流動	2,543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7,244	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0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50,828	7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44,65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344,65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4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及十九）	\$ 2,672,12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及十三）	<u>1,794,374</u>	<u>67</u>
5910	營業毛利	<u>877,752</u>	<u>33</u>
	營業費用（附註二及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332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3,35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5,616</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9,303</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688,449</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596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u>12,951</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4,547</u>	<u>-</u>
7900	稅前淨利	702,996	2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二）	<u>123,652</u>	<u>4</u>
9600	合併總純益	<u>\$ 579,344</u>	<u>22</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7.25</u>	<u>\$ 22.45</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5.91</u>	<u>\$ 21.3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4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 本 (註 十 一)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及 十 一)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一)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 註 二 及 十 二)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50	\$ 85,500	\$ 21,705	\$ -	\$ 21,705	\$ 7,355	\$ 324,592	\$ 331,947	(\$ 152)	\$ 439,000
101 年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2,455	(32,455)	-	-	-
現金股利－每股 10.00 元	-	-	-	-	-	-	(86,220)	(86,220)	-	(86,220)
股票股利－每股 20.00 元	17,244	172,440	-	-	-	-	(172,440)	(172,440)	-	-
盈餘分配後餘額	25,794	257,940	21,705	-	21,705	39,810	33,477	73,287	(152)	352,780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7,622	17,622	-	-	-	-	17,622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2	720	5,836	(5,836)	-	-	-	-	-	720
102 年度合併總純益	-	-	-	-	-	-	579,344	579,344	-	579,34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362	36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5,866	\$ 258,660	\$ 27,541	\$ 11,786	\$ 39,327	\$ 39,810	\$ 612,821	\$ 652,631	\$ 210	\$ 950,82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4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579,344
折舊費用		206
攤銷費用		56,72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7,622
存貨跌價損失		59,213
存貨報廢損失		27,724
呆帳損失		2,149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94,129)
遞延所得稅		7,08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	214,875)
其他應收款		4,880
存 貨	(	149,197)
預付費用	(	4,380)
其他流動資產	(	2,772)
應付帳款		126,840
應付所得稅	(	15,296)
應付費用		18,906
其他應付款項	(	790)
其他流動負債		1,2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20,4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成本	(	1,665)
電腦軟體增加	(	752)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7)
遞延費用增加	(	77,752)
其他預付款減少		2,284
受限制資產增加	(	<u>30</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78,132</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4,453)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 720
發放現金股利	(86,22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9,953)
匯率影響數	534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252,943
年初現金餘額	291,297
年底現金餘額	\$ 544,24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131,8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4 月 1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102 年底之員工人數為 3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102 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稱「AP-USA」)	100%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俄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截至 102 年底止，本公司共匯入資本美金 1,0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100%，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之交易及其金額，均予銷除。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 75 年發布(七五)基秘字第 107 號函規定，合併公司首次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得以單期方式表達。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為配合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合併公司投資之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業經換算並以新台幣表達。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電腦軟體成本攤銷、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退休金、員工分紅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六）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七）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八）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若有減損情事，另減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電腦通訊設備，3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 3 年分期攤銷。

(十一) 遞延費用

係測試晶圓所使用之光罩及探針卡予以資本化，並採直線法按 1 年至 2 年平均攤提。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

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五) 收入之認列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現金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
活期存款	<u>544,210</u>
	<u>\$544,240</u>

四、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492,476
減：備抵呆帳	(4,925)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17,480</u>)
	<u>\$470,071</u>

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2,77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2,149</u>
年底餘額	<u>\$ 4,925</u>

合併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年初餘額	\$111,609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u>94,129</u>)
年底餘額	<u>\$ 17,480</u>

五、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原 料	\$133,409
在 製 品	114,475
製 成 品	<u>12,887</u>
	<u>\$260,771</u>

102 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為 87,269 仟元。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為 1,789,649 仟元，其中存貨跌價損失為 59,213 仟元。

六、固定資產

	102 年度				
	機 器 設 備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	\$ 322	\$ 54	\$ -	\$ 376
本年度增加	1,100	138	234	193	1,665
外幣兌換差額	-	-	2	-	2
年底餘額	<u>1,100</u>	<u>460</u>	<u>290</u>	<u>193</u>	<u>2,043</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28	-	-	28
折舊費用	23	100	56	27	206
外幣兌換差額	-	-	-	-	-
年底餘額	<u>23</u>	<u>128</u>	<u>56</u>	<u>27</u>	<u>234</u>
年底淨額	<u>\$ 1,077</u>	<u>\$ 332</u>	<u>\$ 234</u>	<u>\$ 166</u>	<u>\$ 1,809</u>

合併公司 102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七、無形資產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u>電腦軟體成本</u>			
成 本	\$ 1,187	<u>\$ 752</u>	\$ 1,939
累計攤銷	(<u>132</u>)	(<u>\$ 457</u>)	(<u>589</u>)
年底淨額	<u>\$ 1,055</u>		<u>\$ 1,350</u>

八、遞延費用

	102 年度		
	光	罩 探 針 卡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63,646	\$ 67,278	\$ 130,924
本年度增加	<u>32,693</u>	<u>45,059</u>	<u>77,752</u>
年底餘額	<u>96,339</u>	<u>112,337</u>	<u>208,676</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53,579	65,656	119,235
本年度增加	<u>20,965</u>	<u>35,307</u>	<u>56,272</u>
年底餘額	<u>74,544</u>	<u>100,963</u>	<u>175,507</u>
年底淨額	<u>\$ 21,795</u>	<u>\$ 11,374</u>	<u>\$ 33,169</u>

九、應付費用

	102年12月31日
員工紅利	\$ 40,000
測 試 費	5,298
薪 資	4,020
其 他	<u>3,408</u>
	<u>\$ 52,726</u>

十、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 10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1,356 仟元。

十一、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 9 日及 1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 600,000 單位及 510,000 單位，並分別於 102 年 4 月及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72,000 單位及 51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582,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其中 72,000 單位認股權，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其認股權利；510,000單位認股權，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 50%認股權利，並於服務滿 1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50%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均為每單位 10 元。

102 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2 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給與	582,000	10.00
本年度執行	(72,000)	10.00
年底流通在外	<u>510,000</u>	10.00
年底可行使	<u>255,00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元）	<u>\$ 49.56</u>	

本公司員工於 102 年度執行員工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72,000 股，該股數業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10	2.98

本公司於 102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2年度第1次	102年度第2次
給與日公平價值	81.05 元	45.11 元
行使價格	10.00 元	10.00 元
無風險利率	1.27%	1.64%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7,622 仟元。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

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 0.1%；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3%；
- (三)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40,00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依可能發放金額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21 日決議通過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2 年度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法定盈餘公積	\$ 32,455	
現金股利	86,220	\$ 10.00
股票股利	172,440	20.00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21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1年度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25,000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 102 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4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元）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7,934,401	-
股票股利	52,234,000	\$ 2.00
現金股利	208,936,000	8.00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二、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帳列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19,50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6,2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3,343</u>
當期所得稅	116,56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6,292
備抵評價調整	79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u>
所得稅費用	<u>\$ 123,652</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 2,971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836
未實現兌換損失	546
估列未休假獎金	<u>93</u>
	18,44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636</u>)
	<u>\$ 16,810</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	
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u>\$ 2,755</u>
	2,755
減：備抵評價	(<u>2,755</u>)
	<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u>43</u>)
	(<u>\$ 43</u>)

本公司 102 年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為 17%。

102 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計 7,161 仟元，其中 7,087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費用，74 仟元係調減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612,821</u>
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	
餘額	<u>\$ 94,747</u>

102 年度盈餘分配預計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1.21%。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

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惟本公司分配盈餘予國外股東時，應依外國人投資條例之規定就源扣繳所得稅，因是外國股東並不適用上述之可扣抵稅額比率。若外國股東獲配之盈餘總額含以前年度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該部分之稅額得抵繳其應扣稅款。

十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 年度		
	屬於營業者 成本	屬於營業者 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114,532	\$ 114,532
勞健保費用	-	2,638	2,638
退休金	-	1,356	1,356
其他用人費用	-	420	420
	<u>\$ -</u>	<u>\$ 118,946</u>	<u>\$ 118,946</u>
折舊費用	<u>\$ -</u>	<u>\$ 206</u>	<u>\$ 206</u>
攤銷費用	<u>\$ 56,272</u>	<u>\$ 457</u>	<u>\$ 56,729</u>

十四、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02 年度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7.25</u>		<u>\$ 22.45</u>			
稀釋每股盈餘	<u>\$ 25.91</u>		<u>\$ 21.36</u>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702,996	\$ 579,344	25,800		<u>\$ 27.25</u>	<u>\$ 22.4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0			
員工分紅	-	-	<u>1,317</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02,996</u>	<u>\$ 579,344</u>	<u>27,127</u>		<u>\$ 25.91</u>	<u>\$ 21.36</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102年12月31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u>非 衍 生 性 金 融 商 品</u>		
<u>資 產</u>		
現 金	\$ 544,240	\$ 544,240
應收帳款－淨額	470,071	470,07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559	2,559
存出保證金	1,532	1,532
<u>負 債</u>		
應付帳款	268,755	268,755
應付費用	52,726	52,726
其他應付款項	80	80

（二）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似，故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合併公司之總價值。

(三)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風險之金融資產如下：

	具利率變動之 公平價值風險 金融資產	具利率變動之 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 2,559	\$544,210

(四) 合併公司 102 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為 1,596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係銀行存款，惟合併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預期不致產生重大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六、關係人交易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薪 資	\$ 12,535
獎 金	5,026
紅 利	<u>6,321</u>
	<u>\$ 23,882</u>

十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合併公司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補償性存款：

102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

\$ 2,559

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102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一。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參閱附表二

十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地區及美國地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2年度				
	台	灣	美	國	其 他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72,126		\$ -		\$ -
部門間收入	-		27,374		-
收入合計	<u>\$ 2,672,126</u>		<u>\$ 27,374</u>		<u>\$ -</u>
部門利益（損失）	<u>\$ 693,125</u>		<u>(\$ 4,676)</u>		<u>\$ -</u>
利息收入					1,596
兌換損益－淨額					<u>12,951</u>
稅前淨利					<u>\$ 702,996</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產生之損失，不包含利息收入及兌換損益－淨額。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101年12月31日
<u>部門資產</u>	
台 灣	\$ 1,330,120
美 國	<u>14,530</u>
部門資產總額	<u>\$ 1,344,650</u>
<u>部門負債</u>	
台 灣	\$ 392,756
美 國	<u>1,066</u>
部門負債總額	<u>\$ 393,822</u>

(三) 其他部門資訊

102年度	
折舊與攤銷	非流動資產 本年度增加數
台灣	\$ 56,903
美國	32
	<u>\$ 56,935</u>
	<u>\$ 80,169</u>

(四)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為單一產品類別，故無需揭露產品別資訊。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來自外部客戶 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270,751
美國	-
其他	2,401,375
	<u>\$ 2,672,126</u>
	<u>\$ 38,87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存出保證金。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2 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銷貨收入淨額之 10%以上者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比率 %
A 客戶	\$ 998,392 37
B 客戶	737,118 27
C 客戶	558,508 21
	<u>\$ 2,294,018 85</u>

二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新台幣元外，
餘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948	29.805	\$ 952,219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452	29.805	13,46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223	29.805	274,903

二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103年3月4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05615號函令之規定，於102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104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顧峻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成立專案小組	已於103年第1季完成，並於103年4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已於103年第1季完成，並於103年4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目 前 執 行 情 形
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預計 103 年第 2 季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預計 103 年第 3 季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預計 103 年第 4 季完成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預計 103 年第 4 季完成
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預計 103 年第 4 季完成
編製 IFRSs 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預計 104 年第 2 季完成
編制 IFRSs 2015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預計 104 年第 3 季完成
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預計 104 年第 4 季完成
內部控制應調整項目之評估	預計 104 年第 4 季完成
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預計 104 年第 4 季完成

(二)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 2013 年版 IFRS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備抵退回及折讓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轉換為 IFRSs 後，原帳列備抵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及時點均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1.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接次頁)

(承前頁)

會	計	議	題	差	異	說	明
						2.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遞延所得稅之互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 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此外，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 12 個月內應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分類為短期員工福利。非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當期期末 12 個月內應清償之員工福利（退職後福利及離職福利除外）列為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三) 本公司係以 2013 年版 IFRSs 以及金管會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本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一及三)	本期(損)益 (註二)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5850 SW BPIDLE HILLS DP.BEAVERTON, OR 97007,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 服務	\$ 29,428 (USD 1,000 仟元)	\$ 29,428 (USD 1,000 仟元)	1,000,000	100%	\$ 13,464	(\$ 4,676)	(\$ 4,676)	子公司

註一：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 102 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研究費	\$ 27,374	無重大差異	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2. 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自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顧 峻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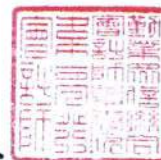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會計師 韋亮發

韋亮發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2 月 6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三）	\$ 851,522	47	\$ 544,240	41	2140	應付帳款	\$ 274,915	15	\$ 274,053	2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四）	635,982	36	470,071	3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82,388	5	70,000	5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五）	158,885	9	260,771	19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九）	64,166	4	47,428	4
1250	預付費用	109,382	6	36,142	3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1,308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	-	16,81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u>1,365</u>	<u>-</u>	<u>2,298</u>	<u>-</u>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七）	2,589	-	2,55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24,142</u>	<u>24</u>	<u>393,779</u>	<u>29</u>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u>21,039</u>	<u>1</u>	<u>9,366</u>	<u>1</u>		其他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779,399</u>	<u>99</u>	<u>1,339,959</u>	<u>100</u>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u>188</u>	<u>-</u>	<u>43</u>	<u>-</u>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六）						負債合計	<u>424,330</u>	<u>24</u>	<u>393,822</u>	<u>29</u>
	成 本					2XXX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及十二）				
1531	機器設備	3,325	-	1,100	-		股 本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1,435	-	460	-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35,000 仟股；發行：103 年 31,340 仟股，102 年 25,866 仟股	<u>313,404</u>	<u>17</u>	<u>258,660</u>	<u>19</u>
1561	辦公設備	832	-	290	-		資本公積				
1631	租賃改良	<u>3,129</u>	<u>-</u>	<u>193</u>	<u>-</u>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8,863	2	27,541	2
15XY	成本合計	8,721	-	2,043	-	3271	員工認股權	<u>18,261</u>	<u>1</u>	<u>11,786</u>	<u>1</u>
15X9	累計折舊	(<u>1,959</u>)	<u>-</u>	(<u>234</u>)	<u>-</u>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u>57,124</u>	<u>3</u>	<u>39,327</u>	<u>3</u>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u>6,762</u>	<u>-</u>	<u>1,809</u>	<u>-</u>		保留盈餘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7,744	5	39,810	3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及七）	<u>782</u>	<u>-</u>	<u>1,350</u>	<u>-</u>	3350	未分配盈餘	<u>908,908</u>	<u>51</u>	<u>612,821</u>	<u>46</u>
	其他資產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u>1,006,652</u>	<u>56</u>	<u>652,631</u>	<u>49</u>
1820	存出保證金	4,284	-	1,532	-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及八）	<u>11,203</u>	<u>1</u>	<u>-</u>	<u>-</u>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920</u>	<u>-</u>	<u>210</u>	<u>-</u>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u>15,487</u>	<u>1</u>	<u>1,532</u>	<u>-</u>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u>1,378,100</u>	<u>76</u>	<u>950,828</u>	<u>7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802,430</u>	<u>100</u>	<u>\$ 1,344,650</u>	<u>100</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802,430</u>	<u>100</u>	<u>\$ 1,344,65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	\$ 2,427,313	100	\$ 2,667,0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及十三）	<u>1,548,735</u>	<u>64</u>	<u>1,822,802</u>	<u>69</u>
5910	營業毛利	<u>878,578</u>	<u>36</u>	<u>844,212</u>	<u>31</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三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1,157	1	8,875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338	1	38,87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27,420</u>	<u>5</u>	<u>113,126</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0,915</u>	<u>7</u>	<u>160,875</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697,663</u>	<u>29</u>	<u>683,337</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413	-	1,596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92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及六）	225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66,369	3	12,951	1
7480	什項收入	<u>4,660</u>	<u>-</u>	<u>5,112</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74,759</u>	<u>3</u>	<u>19,65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72,422	32	702,996	2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二）	<u>157,231</u>	<u>7</u>	<u>123,652</u>	<u>4</u>
9600	合併總淨利	<u>\$ 615,191</u>	<u>25</u>	<u>\$ 579,344</u>	<u>22</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24.70</u>	<u>\$ 19.67</u>	<u>\$ 22.71</u>	<u>\$ 18.7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23.74</u>	<u>\$ 18.90</u>	<u>\$ 21.77</u>	<u>\$ 17.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普通股本（附註十一）		資本公積（附註二及十一）			保留盈餘（附註十一）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附註二 及十二）	
	股數（仟股）	金額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股東權益合計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8,550	\$ 85,500	\$ 21,705	\$ -	\$ 21,705	\$ 7,355	\$ 324,592	\$ 331,947	(\$ 152)	\$ 439,000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2,455	(32,455)	-	-	-
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	-	-	-	-	-	(86,220)	(86,220)	-	(86,220)
股票股利—每股 20 元	<u>17,244</u>	<u>172,440</u>	<u>-</u>	<u>-</u>	<u>-</u>	<u>-</u>	<u>(172,440)</u>	<u>(172,440)</u>	<u>-</u>	<u>-</u>
盈餘分配後餘額	25,794	257,940	21,705	-	21,705	39,810	33,477	73,287	(152)	352,780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7,622	17,622	-	-	-	-	17,622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2	720	5,836	(5,836)	-	-	-	-	-	720
102 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	-	579,344	579,344	-	579,34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362</u>	<u>362</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5,866	258,660	27,541	11,786	39,327	39,810	612,821	652,631	210	950,828
102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7,934	(57,934)	-	-	-
現金股利—每股 8 元	-	-	-	-	-	-	(208,936)	(208,936)	-	(208,936)
股票股利—每股 2 元	<u>5,223</u>	<u>52,234</u>	<u>-</u>	<u>-</u>	<u>-</u>	<u>-</u>	<u>(52,234)</u>	<u>(52,234)</u>	<u>-</u>	<u>-</u>
盈餘分配後餘額	31,089	310,894	27,541	11,786	39,327	97,744	293,717	391,461	210	741,892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7,797	17,797	-	-	-	-	17,797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251	2,510	11,322	(11,322)	-	-	-	-	-	2,510
103 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	-	615,191	615,191	-	615,191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710</u>	<u>710</u>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31,340</u>	<u>\$ 313,404</u>	<u>\$ 38,863</u>	<u>\$ 18,261</u>	<u>\$ 57,124</u>	<u>\$ 97,744</u>	<u>\$ 908,908</u>	<u>\$1,006,652</u>	<u>\$ 920</u>	<u>\$1,378,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峻

經理人：顧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615,191	\$ 579,34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94	206
攤銷費用	2,177	457
呆帳損失	5,585	2,14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7,797	17,622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7,480)	(94,12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65,730)	59,213
存貨報廢損失	-	27,724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5)	-
遞延所得稅	18,118	7,08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54,016)	(214,875)
存 貨	167,616	(149,197)
預付費用	(73,240)	(19,397)
其他流動資產	(11,673)	(2,071)
應付帳款	862	127,712
應付所得稅	12,388	(15,296)
應付費用	16,738	18,034
其他流動負債	(933)	4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34,969</u>	<u>345,02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099)	(1,66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8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52)	(217)
電腦軟體增加	(100)	(752)
遞延費用增加	(12,712)	-
受限制資產增加	(30)	(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113)</u>	<u>(2,66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	(\$ 4,453)
發放現金股利	(208,936)	(86,220)
員工執行認股權價款	<u>2,510</u>	<u>72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6,426</u>)	(<u>89,953</u>)
匯率變動影響數	<u>852</u>	<u>534</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07,282	252,943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44,240</u>	<u>291,297</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51,522</u>	<u>\$ 544,24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26,725</u>	<u>\$ 131,8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截至 103 及 102 年底止，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5 人及 30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將直接持有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權超過 50% 以上者，或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要交易及其金額，均予銷除。

為配合合併報表之編製，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業經換算並以新台幣表達。資產及負債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按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入股東權益項下「累積換算調整數」。

103 及 102 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本 公 司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簡稱「AP-USA」)	100%	100%

AP-USA 於 101 年 2 月於美國俄勒岡州設立，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對 AP-USA 之投資計美金 500 仟元，並於 103 年 1 月實際匯入美金 250 仟元。截至 104 年 2 月 6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1,250 仟元。

(二)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電腦軟體成本攤銷、遞延費用攤銷、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

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七）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八)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九) 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十)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機器設備，3 年；電腦通訊設備，3 年；辦公設備，3 年至 7 年；租賃改良，1.25 年至 1.5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 3 年分期攤銷。

(十三) 遞延費用

係研發軟體之授權費用，採用直線法按 1.25 年至 3 年分期攤銷。

(十四)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七) 收入之認列

合併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合併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八) 重分類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30	\$ 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57,708	544,210
銀行定期存款	30,000	-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	63,784	-
	<u>\$ 851,522</u>	<u>\$ 544,240</u>

四、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46,492	\$ 492,476
減：備抵呆帳	(10,510)	(4,925)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17,480)
	<u>\$ 635,982</u>	<u>\$ 470,071</u>

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4,925	\$ 2,77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5,585	2,149
年底餘額	<u>\$ 10,510</u>	<u>\$ 4,925</u>

合併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17,480	\$ 111,609
減：本年度迴轉	(17,480)	(94,129)
年底餘額	<u>\$ -</u>	<u>\$ 17,480</u>

五、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 料	\$ 57,065	\$ 133,409
在 製 品	80,240	114,475
製 成 品	21,580	12,887
	<u>\$ 158,885</u>	<u>\$ 260,771</u>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1,539 仟元及 87,269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548,735 仟元及 1,822,802 仟元。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65,73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去化所致，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59,213 仟元。

六、固定資產

	103 年度				
	機 器 設 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1,100	\$ 460	\$ 290	\$ 193	\$ 2,043
本年度增加	2,225	975	770	3,129	7,099
本年度處分	-	-	(234)	(193)	(427)
換算調整數					
	-	-	6	-	6
年底餘額	<u>3,325</u>	<u>1,435</u>	<u>832</u>	<u>3,129</u>	<u>8,721</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23	128	56	27	234
折舊費用	717	322	143	612	1,794
本年度處分	-	-	(34)	(38)	(72)
換算調整數	-	-	3	-	3
年底餘額	<u>740</u>	<u>450</u>	<u>168</u>	<u>601</u>	<u>1,959</u>
年底淨額	<u>\$ 2,585</u>	<u>\$ 985</u>	<u>\$ 664</u>	<u>\$ 2,528</u>	<u>\$ 6,762</u>

	102 年度				
	機 器 設 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	\$ 322	\$ 54	\$ -	\$ 376
本年度增加	1,100	138	234	193	1,665
換算調整數	-	-	2	-	2
年底餘額	<u>1,100</u>	<u>460</u>	<u>290</u>	<u>193</u>	<u>2,043</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28	-	-	28
折舊費用	23	100	56	27	206
換算調整數	-	-	-	-	-
年底餘額	<u>23</u>	<u>128</u>	<u>56</u>	<u>27</u>	<u>234</u>
年底淨額	<u>\$ 1,077</u>	<u>\$ 332</u>	<u>\$ 234</u>	<u>\$ 166</u>	<u>\$ 1,809</u>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七、無形資產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u>電腦軟體成本</u>			
成 本	\$ 1,939	\$ 100	\$ 2,039
累計攤銷	(589)	(\$ 668)	(1,257)
年底淨額	\$ 1,350		\$ 782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u>電腦軟體成本</u>			
成 本	\$ 1,187	\$ 752	\$ 1,939
累計攤銷	(132)	(\$ 457)	(589)
年底淨額	\$ 1,055		\$ 1,350

八、遞延費用（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度；無）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攤 銷 費 用	年 底 餘 額
研發軟體授權費	\$ -	\$ 12,712	(\$ 1,509)	\$ 11,203

九、應付費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51,113	\$ 40,000
薪 資	4,796	4,020
佣 金	2,498	-
其 他	5,759	3,408
	\$ 64,166	\$ 47,428

十、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93 仟元及 1,356 仟元。

十一、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及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 600,000 單位及 510,000 單位，並分別於 102 年 4 月及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72,000 單位及 51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582,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其中 72,000 單位認股權，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其認股權利；510,000 單位認股權，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 50% 認股權利，並於服務滿 1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50% 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均為每單位 10 元。

本公司另於 103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2,600,000 單位，並於 103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8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1,80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滿 3 個月後，即得行使 40% 認股權利，滿 2 年後得行使 30% 認股權利，並於滿 3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30% 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36.76 元。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3年度		102年度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股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10,000	\$10.00	-	\$ -
本年度給與	1,800,000	36.76	582,000	10.00
本年度放棄	(35,000)	10.00	-	-
本年度執行	(251,000)	10.00	(72,000)	-
年底流通在外	<u>2,024,000</u>	33.80	<u>510,000</u>	10.00
年底可行使	<u>224,000</u>		<u>255,00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 29.31</u>		<u>\$ 49.56</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102.12.23	\$ 10.00	1.98	102.12.23	\$ 10.00	2.98
103.11.30	\$ 36.76	5.92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 與 年 度	103年度第1次	102年度第1次	102年度第2次
給與日公平價值	29.31 元	81.05 元	45.11 元
行使價格	36.76 元	10.00 元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41.90%~43.15%	48.95%	44.66%
預期存續期間	3.13~4.50 年	2 年	3 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88%~1.04%	1.27%	1.64%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7,797 仟元及 17,622 仟元。

103 年度因員工離職而放棄 102 年度給與認股權之比率為 7%。

截至 104 年 2 月 6 日止，本公司員工已執行認股權憑證 224,000 單位，認購普通股 224,000 股，並經 104 年 2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變更登記基準日，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0.1%；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3%；
3.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得評估各項財務、業務及經營面之影響，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之綜合規劃下，採行穩定之股利政策，每年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盈餘，股票或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當年

度實際獲利、資本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本公司最適提列之成數為基礎，103及102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25,000仟元及40,000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500仟元及0仟元。年度終了後，本公司財務報表通過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財務報表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得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103年6月4日及102年6月21日決議通過102及101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7,934	\$ 32,455		
現金股利	208,936	86,220	\$ 8	\$ 10
股票股利	52,234	172,440	2	20

本公司分別於103年6月4日及102年6月21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102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40,000	\$ 25,000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金額並無差異。

十二、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各公司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帳列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31,386	\$ 119,50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16)	-
其他	(84)	-
暫時性差異	(18,026)	(6,292)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74)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26,024</u>	<u>3,343</u>
當期所得稅	139,210	116,56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8,026	6,292
虧損扣抵	74	-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74)	79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u>)	<u>5</u>
所得稅費用	<u>\$ 157,231</u>	<u>\$ 123,652</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662	\$ 14,83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79	546
未實現呆帳費用	688	-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	2,972
其他	-	92
	<u>5,529</u>	<u>18,4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6,837</u>)	(<u>1,636</u>)
	<u>(\$ 1,308)</u>	<u>\$ 16,81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非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損 失	\$ -	\$ 2,755
虧損扣抵	<u>2,526</u>	<u>2,452</u>
	2,526	5,207
減：備抵評價	(<u>2,526</u>)	(<u>5,207</u>)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88</u>)	(<u>43</u>)
	(<u>\$ 188</u>)	(<u>\$ 43</u>)

103 及 102 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計 18,263 仟元及 7,161 仟元，其中 18,118 仟元及 7,087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費用，145 仟元及 74 仟元係調減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1,872	121 年
<u>4,971</u>	122 年
<u>\$ 16,843</u>	

(四)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908,908</u>	<u>\$ 612,82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53,789</u>	<u>\$ 94,745</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4.81%(預計) 及 21.21%。

(五)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1 年度。

十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 年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6,542	\$ 79,104	\$ 115,646
退 休 金	767	1,126	1,893
員工保險費	1,261	3,244	4,505
其他用人費用	1,738	3,994	5,732
	<u>\$ 40,308</u>	<u>\$ 87,468</u>	<u>\$ 127,776</u>
折舊費用	<u>\$ 345</u>	<u>\$ 1,449</u>	<u>\$ 1,794</u>
攤銷費用	<u>\$ -</u>	<u>\$ 2,177</u>	<u>\$ 2,177</u>

	102 年度		
	屬 於 營 業 成 本 者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8,191	\$ 76,886	\$ 115,077
退 休 金	542	814	1,356
員工保險費	1,119	1,708	2,827
其他用人費用	1,684	3,462	5,146
	<u>\$ 41,536</u>	<u>\$ 82,870</u>	<u>\$ 124,406</u>
折舊費用	<u>\$ 70</u>	<u>\$ 136</u>	<u>\$ 206</u>
攤銷費用	<u>\$ -</u>	<u>\$ 457</u>	<u>\$ 457</u>

十四、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4.70</u>	<u>\$ 19.67</u>	<u>\$ 22.71</u>	<u>\$ 18.71</u>
稀釋每股盈餘	<u>\$ 23.74</u>	<u>\$ 18.90</u>	<u>\$ 21.77</u>	<u>\$ 17.94</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係以本公司財務報表為依據，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盈餘	\$ 772,422	\$ 615,191	31,278	<u>\$ 24.70</u>	<u>\$ 19.6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37		
員工分紅	<u>-</u>	<u>-</u>	<u>1,027</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盈餘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72,422</u>	<u>\$ 615,191</u>	<u>32,542</u>	<u>\$ 23.74</u>	<u>\$ 18.90</u>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盈餘	\$ 702,996	\$ 579,344	30,960	<u>\$ 22.71</u>	<u>\$ 18.7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0		
員工分紅	<u>-</u>	<u>-</u>	<u>1,317</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盈餘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02,996</u>	<u>\$ 579,344</u>	<u>32,287</u>	<u>\$ 21.77</u>	<u>\$ 17.94</u>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2 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22.45 元及 21.36 元減少為 18.71 元及 17.94 元。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51,522	\$ 851,522	\$ 544,240	\$ 544,240
應收帳款－淨額	635,982	635,982	470,071	470,07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589	2,589	2,559	2,559
存出保證金	4,284	4,284	1,532	1,532
<u>負 債</u>				
應付帳款	274,915	274,915	274,053	274,053
應付費用	64,166	64,166	47,428	47,428

(二)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
2. 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合併公司具利率變動風險之金融資產如下：

	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103 年 12 月 31 日	\$ 96,373	\$ -	\$ 749,682	\$ -
102 年 12 月 31 日	2,559	-	529,790	-

(四) 合併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3,413 仟元及 1,596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係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惟合併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預期不致產生重大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於少數客戶，其年底應收帳款金額如下：

應收帳款依客戶別區分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A	\$ 420,506	\$ 236,065
B	119,205	175,077
C	81,679	43,022
	<u>\$ 621,390</u>	<u>\$ 454,164</u>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六、關係人交易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 資	\$ 19,027	\$ 12,535
獎 金	4,451	5,026
紅 利	4,910	6,321
	<u>\$ 28,388</u>	<u>\$ 23,882</u>

十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	\$ 2,589	\$ 2,559

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103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十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決策者係以合併公司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該營運活動之收入，佔合併公司全部收入 90% 以上。

(二)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從事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為單一產品類別。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客戶所在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中國	\$ 2,260,609	\$ 2,380,323	\$ -	\$ -
台灣	166,704	286,691	11,688	4,611
美國	-	-	11,343	80
	<u>\$ 2,427,313</u>	<u>\$ 2,667,014</u>	<u>\$ 23,031</u>	<u>\$ 4,691</u>

(四) 主要客戶資訊

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比率	%	金額	比率	%
A 客戶	\$ 1,053,276	44		\$ 998,392	37	
B 客戶	737,124	30		737,118	27	
C 客戶	387,000	16		558,508	21	
	<u>\$ 2,177,400</u>	<u>90</u>		<u>\$ 2,294,018</u>	<u>85</u>	

二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金 融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45,061	31.65	\$	31,948	29.805
			\$1,426,174			\$ 952,219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8,214	31.65		9,223	29.805
			259,958			274,903

二一、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103年3月4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05615號函之規定，於103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104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修正後之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修正後之準則之計畫，該計畫係由財務主管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執 行 情 形
1. 成立採用 IFRSs 專案小組	已於 103 年第 1 季完成，並於 103 年 4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
2. 擬訂完整 IFRSs 轉換計畫及時程表	已於 103 年第 1 季完成，並於 103 年 4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已於 103 年 12 月完成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於 103 年 12 月完成
5. 評估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並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已於 103 年 12 月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執 行 情 形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於 103 年 12 月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於 103 年 12 月完成
8. 編製 IFRSs 開帳日 (103.1.1) 資產負債表	預計 104 年 7 月完成
9. 完成 IFRSs 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預計 104 年 7 月完成
10. 持續進行 IFRSs 流程分析及改善, 完成相關 內部控制 (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 統) 之調整	預計 104 年 7 月完成

(二) 截至 103 年 12 月底, 合併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103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影 響 金 額	修正後之準則	說 明
<u>資 產</u>				
應收帳款－淨額	\$ 470,071	\$ 17,480	\$ 487,551	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16,810	(16,810)	-	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	18,506	18,506	6.(2)及 6.(4)
<u>負 債</u>				
應付費用	47,428	(47,428)	-	
其他應付款	-	47,781	47,781	6.(4)
應付所得稅	70,000	(70,000)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70,000	70,000	
負債準備－流動	-	17,480	17,480	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	43	1,636	1,679	6.(2)
<u>權 益</u>				
未分配盈餘	612,821	(293)	612,528	6.(4)

2. 103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影 響 金 額	修正後之準則	說 明
<u>資 產</u>				
遞延費用	\$ 11,203	(\$ 11,203)	\$ -	6.(3)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	5,798	5,798	6.(2)及 6.(4)
其他非流動資產	-	11,203	11,203	6.(3)
<u>負 債</u>				
應付費用	64,166	(64,166)	-	
其他應付款	-	65,752	65,752	6.(4)

(接次頁)

(承前頁)

	修正前之準則	影 響 金 額	修正後之準則	說 明
應付所得稅	\$ 82,388	(\$ 82,388)	\$ -	
當期所得稅負債	-	82,388	82,3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流動	1,308	(1,308)	-	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	188	6,837	7,025	6.(2)
<u>權益</u>				
未分配盈餘	908,908	(1,317)	907,591	6.(4)

3. 103 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修正前之準則	影 響 金 額	修正後之準則	說 明
營業成本	\$ 1,548,735	\$ 455	\$ 1,549,190	6.(4)
營業費用	180,915	778	\$ 181,693	6.(4)
所得稅費用	157,231	(209)	157,022	6.(4)

4.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惟對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未有影響。

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選項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合併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日 (103 年 1 月 1 日) 之初始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合併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6.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合併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修正後之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修正前之準則下，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年度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並認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作為應收帳款之減項。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原帳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且金額或時點具有不確定性，故重分類為負債準備－流動項下。

截至 103 年 1 月 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無），合併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重分類至負債準備－流動之金額為 17,480 仟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修正前之準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此外，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因上述差異之調整，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5,529 仟元及 18,446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6,837 仟元及 1,636 仟元。

(3)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修正前之準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 月 1 日：無），合併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為 11,203 仟元。

(4)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修正前之準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修正後之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其他應付款 1,586 仟元及 353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269 仟元及 60 仟元。另 103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1,233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209 仟元。

(三) 合併公司係以 2013 年版 IFRSs 以及金管會於 103 年 8 月 13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年度（損）益 （ 註 二 ）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二及三）	備 註 (註四)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註一及三)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 BG Plaza, 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 與開發服務	\$ 29,428 (USD1,000,000)	\$ 29,428 (USD1,000,000)	1,000,000	100%	\$ 14,814	\$ 495 (USD 16,342)	\$ 495	子公司

註一：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 103 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

註三：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	委託研究費	\$ 42,468	無重大差異	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相關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會計師 韋亮發

韋亮發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4 月 11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529,820	40	\$ 269,320	39	2140	應付帳款	\$ 268,755	20	\$ 141,915	2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四）	470,071	35	163,216	23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三）	70,000	5	85,296	12
1178	其他應收款	2,385	-	7,265	1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	51,660	4	33,815	5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五）	260,771	19	198,511	28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80	-	870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16,810	1	23,897	4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2,218	-	985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八）	2,559	-	2,52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92,713	29	262,881	37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7,381	1	229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及十三）	43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89,797	96	664,967	95	2XXX	負債合計	392,756	29	262,881	37
	投 資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二及十三）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六）	13,464	1	17,704	2		股 本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七）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102 年 35,000 仟股，101 年 10,000 仟股；發行：102 年 25,866 仟股，101 年 8,550 仟股	258,660	19	85,500	12
	成 本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1,100	-	-	-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27,541	2	21,705	3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460	-	322	-	3271	員工認股權	11,786	1	-	-
1561	辦公設備	234	-	-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39,327	3	21,705	3
1631	租賃改良	193	-	-	-		保留盈餘				
15XY	成本合計	1,987	-	322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9,810	3	7,355	1
15X9	累計折舊	(202)	-	(28)	-	3350	未分配盈餘	612,821	46	324,592	47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1,785	-	294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652,631	49	331,947	48
	無形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及八）	1,350	-	1,055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10	-	(152)	-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950,828	71	439,000	63
1820	存出保證金	1,476	-	1,314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及九）	33,169	3	11,689	2						
1888	其他預付款－非流動	2,543	-	4,827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	-	31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7,188	3	17,861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1,343,584	100	\$ 701,88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343,584	100	\$ 701,88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	\$2,672,126	100	\$2,071,2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及十四）	<u>1,789,649</u>	<u>67</u>	<u>1,527,323</u>	<u>74</u>
5910	營業毛利	<u>882,477</u>	<u>33</u>	<u>543,973</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四及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332	-	1,430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3,404	4	93,930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5,616</u>	<u>3</u>	<u>34,572</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9,352</u>	<u>7</u>	<u>129,932</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693,125</u>	<u>26</u>	<u>414,041</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596	-	104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u>12,951</u>	<u>-</u>	<u>-</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4,547</u>	<u>-</u>	<u>104</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六）	4,676	-	11,528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附註二）	<u>-</u>	<u>-</u>	<u>9,161</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4,676</u>	<u>-</u>	<u>20,68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702,996	26	393,456	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三）	<u>123,652</u>	<u>4</u>	<u>68,908</u>	<u>3</u>
9600	本年度淨利	<u>\$ 579,344</u>	<u>22</u>	<u>\$ 324,548</u>	<u>16</u>
代碼		稅 前		稅 前	
		稅	後	稅	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27.25</u>	<u>\$22.45</u>	<u>\$15.81</u>	<u>\$13.0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25.91</u>	<u>\$21.36</u>	<u>\$15.51</u>	<u>\$12.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 本 (註 十 二)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及 十 二)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二)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 註 二 及 十 三)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3,000	\$ 30,000	\$ -	\$ -	\$ -	\$ -	\$ 73,549	\$ 73,549	\$ -	\$ 103,549
100 年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7,355	(7,355)	-	-	-
現金股利－每股 4.55 元	-	-	-	-	-	-	(13,650)	(13,650)	-	(13,650)
股票股利－每股 17.50 元	5,250	52,500	-	-	-	-	(52,500)	(52,500)	-	-
盈餘分配後餘額	8,250	82,500	-	-	-	7,355	44	7,399	-	89,899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21,705	21,705	-	-	-	-	21,705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300	3,000	21,705	(21,705)	-	-	-	-	-	3,000
101 年度淨利	-	-	-	-	-	-	324,548	324,548	-	324,548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152)	(152)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550	85,500	21,705	-	21,705	7,355	324,592	331,947	(152)	439,000
101 年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2,455	(32,455)	-	-	-
現金股利－每股 10.00 元	-	-	-	-	-	-	(86,220)	(86,220)	-	(86,220)
股票股利－每股 20.00 元	17,244	172,440	-	-	-	-	(172,440)	(172,440)	-	-
盈餘分配後餘額	25,794	257,940	21,705	-	21,705	39,810	33,477	73,287	(152)	352,780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7,622	17,622	-	-	-	-	17,622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2	720	5,836	(5,836)	-	-	-	-	-	720
102 年度淨利	-	-	-	-	-	-	579,344	579,344	-	579,34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362	362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5,866	\$ 258,660	\$ 27,541	\$ 11,786	\$ 39,327	\$ 39,810	\$ 612,821	\$ 652,631	\$ 210	\$ 950,82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淨利	\$ 579,344	\$ 324,548
折舊費用	174	28
攤銷費用	56,729	119,367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7,622	21,705
存貨跌價損失	59,213	28,056
存貨報廢損失	27,724	-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4,676	11,528
呆帳損失	2,149	1,689
(迴轉) 提列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94,129)	111,609
遞延所得稅	7,087	(23,89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14,875)	(168,673)
其他應收款	4,880	(7,265)
存 貨	(149,197)	(139,582)
預付費用	(4,380)	(205)
其他流動資產	(2,772)	-
應付帳款	126,840	(72,238)
應付所得稅	(15,296)	70,300
應付費用	17,845	3,872
其他應付款項	(790)	23,758
預收款項	-	(11,359)
其他流動負債	<u>1,233</u>	<u>884</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24,077</u>	<u>294,12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9,415)
購置固定資產成本	(1,665)	(322)
電腦軟體增加	(752)	(1,187)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2)	(1,220)
遞延費用增加	(77,752)	(108,862)
其他預付款減少(增加)數	2,284	(4,827)
受限制資產增加	(<u>30</u>)	(<u>2,529</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8,077</u>)	(<u>148,36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度	101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 720	\$ 3,000
發放現金股利	(86,220)	(13,6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5,500)	(10,650)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260,500	135,113
年初現金餘額	269,320	134,207
年底現金餘額	\$ 529,820	\$ 269,32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 131,861	\$ 22,505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係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底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25 人及 16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電腦軟體成本攤銷、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退休金、員工分紅及所得稅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五)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六) 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九)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若有減損情事，另減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電腦通訊設備，3 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 3 年分期攤銷。

(十一) 遞延費用

係測試晶圓所使用之光罩及探針予以資本化，並採直線法按半年平均攤提。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亦即(一)將部分所得稅直接借記或貸記股東權益之項目及(二)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39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30	\$ 30
活期存款	<u>529,790</u>	<u>269,290</u>
	<u>\$529,820</u>	<u>\$269,320</u>

四、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492,476	\$277,601
減：備抵呆帳	(4,925)	(2,77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u>17,480</u>)	(<u>111,609</u>)
	<u>\$470,071</u>	<u>\$163,216</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2,776	\$ 1,087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2,149</u>	<u>1,689</u>
年底餘額	<u>\$ 4,925</u>	<u>\$ 2,776</u>

本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111,609	\$ -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	(<u>94,129</u>)	<u>111,609</u>
年底餘額	<u>\$ 17,480</u>	<u>\$111,609</u>

五、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原 料	\$133,409	\$ 75,728
在 製 品	114,475	95,030
製 成 品	<u>12,887</u>	<u>27,753</u>
	<u>\$260,771</u>	<u>\$198,511</u>

102 及 101 年底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87,269 仟元及 28,056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789,649 仟元及 1,527,323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9,213 仟元及 28,056 仟元。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 列 金 額	股 權 %	帳 列 金 額	股 權 %
<u>非上市（櫃）公司</u>				
AP Memory Corp, USA	<u>\$ 13,464</u>	100	<u>\$ 17,704</u>	100

截至 102 年底止，本公司共匯入資本美金 1,000 仟元對外投資設立美國 AP Memory Corp, USA，持股比例為 100%，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AP Memory Corp, USA 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為主。

102 及 101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內容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AP Memory Corp, USA	<u>\$ 4,676</u>	<u>\$ 11,528</u>

102 及 101 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七、固定資產

	102年度					101年度
	機 器 設 備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成 本						
年初餘額	\$ -	\$ 322	\$ -	\$ -	\$ 322	\$ -
本年度增加	<u>1,100</u>	<u>138</u>	<u>234</u>	<u>193</u>	<u>1,665</u>	<u>322</u>
年底餘額	<u>1,100</u>	<u>460</u>	<u>234</u>	<u>193</u>	<u>1,987</u>	<u>322</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28	-	-	28	-
折舊費用	<u>23</u>	<u>100</u>	<u>24</u>	<u>27</u>	<u>174</u>	<u>28</u>
年底餘額	<u>23</u>	<u>128</u>	<u>24</u>	<u>27</u>	<u>202</u>	<u>28</u>
年底淨額	<u>\$ 1,077</u>	<u>\$ 332</u>	<u>\$ 210</u>	<u>\$ 166</u>	<u>\$ 1,785</u>	<u>\$ 294</u>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八、無形資產

	102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 1,187	<u>\$ 752</u>	\$ 1,939
累計攤銷	(<u>132</u>)	(<u>\$ 457</u>)	(<u>589</u>)
年底淨額	<u>\$ 1,055</u>		<u>\$ 1,350</u>

	101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 -	<u>\$ 1,187</u>	\$ 1,187
累計攤銷	-	(<u>\$ 132</u>)	(<u>132</u>)
年底淨額	<u>\$ -</u>		<u>\$ 1,055</u>

九、遞延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光 罩	探 針 卡	合 計	光 罩	探 針 卡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63,646	\$ 67,278	\$ 130,924	\$ 22,062	\$ -	\$ 22,062
本年度增加	<u>32,693</u>	<u>45,059</u>	<u>77,752</u>	<u>41,584</u>	<u>67,278</u>	<u>108,862</u>
年底餘額	<u>96,339</u>	<u>112,337</u>	<u>208,676</u>	<u>63,646</u>	<u>67,278</u>	<u>130,924</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53,579	65,656	119,235	-	-	-
本年度增加	<u>20,965</u>	<u>35,307</u>	<u>56,272</u>	<u>53,579</u>	<u>65,656</u>	<u>119,235</u>
年底餘額	<u>74,544</u>	<u>100,963</u>	<u>175,507</u>	<u>53,579</u>	<u>65,656</u>	<u>119,235</u>
年底淨額	<u>\$ 21,795</u>	<u>\$ 11,374</u>	<u>\$ 33,169</u>	<u>\$ 10,067</u>	<u>\$ 1,622</u>	<u>\$ 11,689</u>

十、應付費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員工紅利	\$ 40,000	\$ 25,000
測試費	5,298	4,426
薪資	2,954	2,849
其他	<u>3,408</u>	<u>1,540</u>
	<u>\$ 51,660</u>	<u>\$ 33,815</u>

十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356 仟元及 822 仟元。

十二、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 101 年 10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300,000 單位，並於 101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3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30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其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10 元。本次員工認股權已於 101 年 11 月全數行使完畢。

本公司另於 102 年 4 月 9 日及 12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 600,000 單位及 510,000 單位，並分別於 102 年 4 月及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72,000 單位及 51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582,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其中 72,000 單位認股權，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其認股權利；510,000 單位認股權，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 50%認股權利，並於服務滿 1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50%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均為每單位 10 元。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102年度		101年度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	\$ -
本年度給與	582,000	10.00	300,000	10.00
本年度執行	(72,000)	10.00	(300,000)	10.00
年底流通在外	510,000	10.00	-	-
年底可行使	255,000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 49.56		\$ 72.35	

本公司員工於 102 及 101 年度執行員工認股權認購普通股 72,000 股及 300,000 股，該股數業已完成法定登記程序。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101 年 12 月 31 日：無）：

102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 之範圍(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期限(年)
\$10	2.98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年度	102年度第1次	102年度第2次	101年度第1次
給與日公平價值	81.05 元	45.11 元	72.35 元
行使價格	10.00 元	10.00 元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	-	48.67%
預期存續期間	-	-	2.7年
無風險利率	1.27%	1.64%	1.12%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7,622 及 21,705 仟元。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 (一) 員工紅利不低於 0.1%；
- (二)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3%；
- (三)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0,000 仟元及 25,00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係依可能發放金額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2 年 6 月 21 日及 101 年 5 月 4 日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u>		<u>每 股 股 利 (元)</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 32,455	\$ 7,355		
現金股利	86,220	13,650	\$ 10.00	\$ 4.55
股票股利	172,440	52,500	20.00	17.50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21 日及 101 年 5 月 4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現金紅利	現金紅利
員工紅利	\$ 25,000	\$ 75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 102 及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4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元）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57,934,401	-
股票股利	52,234,000	\$ 2.00
現金股利	208,936,000	8.00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4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十三、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帳列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19,509	\$ 66,887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6,292)	25,9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3,343</u>	<u>5</u>
當期所得稅	116,560	92,80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6,292	(25,857)
備抵評價調整	795	1,960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u>	<u>-</u>
所得稅費用	<u>\$123,652</u>	<u>\$ 68,908</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構成項目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 2,971	\$ 18,974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14,836	4,770
未實現兌換損失	546	153
估列未休假獎金	<u>93</u>	<u>-</u>
	<u>18,446</u>	<u>23,89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636</u>)	<u>-</u>
	<u>\$ 16,810</u>	<u>\$ 23,897</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2,755	\$ 1,960
累積換算調整數	<u>-</u>	<u>31</u>
	2,755	1,991
減：備抵評價	(<u>2,755</u>)	(<u>1,960</u>)
	<u>-</u>	<u>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u>43</u>)	<u>-</u>
	<u>(\$ 43)</u>	<u>\$ 31</u>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均為 17%。

102 及 101 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計 7,161 仟元及 23,928 仟元，其中 7,087 仟元及 23,897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費用及利益，74 仟元及 31 仟元係分別調減及調增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612,821</u>	<u>\$324,59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4,747</u>	<u>\$ 22,506</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預計及實際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1.21% 及 20.48%。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惟本公司分配盈餘予國外股東時，應依外國人投資條例之規定就源扣繳所得稅，因是外國股東並不適用上述之可扣抵稅額比率。若外國股東獲配之盈餘總額含以前年度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該部分之稅額得抵繳其應扣稅款。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年度		
	屬於營業者 成本	屬於營業者 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91,912	\$ 91,912
勞健保費用	-	2,638	2,638
退休金	-	1,356	1,356
其他用人費用	-	420	420
	<u>\$ -</u>	<u>\$ 96,326</u>	<u>\$ 96,326</u>
折舊費用	<u>\$ -</u>	<u>\$ 174</u>	<u>\$ 174</u>
攤銷費用	<u>\$ 56,272</u>	<u>\$ 457</u>	<u>\$ 56,729</u>

	101年度		
	屬於營業者 成本	屬於營業者 費用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81,493	\$ 81,493
勞健保費用	-	1,079	1,079
退休金	-	822	822
其他用人費用	-	266	266
	<u>\$ -</u>	<u>\$ 83,660</u>	<u>\$ 83,660</u>
折舊費用	<u>\$ -</u>	<u>\$ 28</u>	<u>\$ 28</u>
攤銷費用	<u>\$ 119,235</u>	<u>\$ 132</u>	<u>\$ 119,367</u>

十五、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7.25</u>	<u>\$ 22.45</u>	<u>\$ 15.81</u>	<u>\$ 13.04</u>
稀釋每股盈餘	<u>\$ 25.91</u>	<u>\$ 21.36</u>	<u>\$ 15.51</u>	<u>\$ 12.79</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702,996	\$ 579,344	25,800	<u>\$27.25</u>	<u>\$22.4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0		
員工分紅	<u>-</u>	<u>-</u>	<u>1,317</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02,996</u>	<u>\$ 579,344</u>	<u>27,127</u>	<u>\$25.91</u>	<u>\$21.36</u>
<u>101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393,456	\$ 324,548	24,881	<u>\$15.81</u>	<u>\$13.0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u>	<u>488</u>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93,456</u>	<u>\$ 324,548</u>	<u>25,369</u>	<u>\$15.51</u>	<u>\$12.79</u>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96) 基秘字第 052 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1 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9.13 元及 36.94 元減少為 13.04 元及 12.79 元。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	\$ 529,820	\$ 529,820	\$ 269,320	\$ 269,320
應收帳款－淨額	470,071	470,071	163,216	163,216
其他應收款（不含 應收退稅款）	-	-	9	9
受限制資產－流動	2,559	2,559	2,529	2,529
存出保證金	1,476	1,476	1,314	1,314
<u>負 債</u>				
應付帳款	268,755	268,755	141,915	141,915
應付費用	51,660	51,660	8,815	8,815
其他應付款項	80	80	25,870	25,870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帳款、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 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似，故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平價值，是以上表所列之公平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下：

	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 2,559	\$ -	\$ 529,790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2,529	-	269,290	-

(四)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1,596 仟元及 104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係銀行存款，惟本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預期不致產生重大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P Memory Corp, USA (AP-USA)	子公司

(二) 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佔各科目 餘 額 %	金 額	佔各科目 餘 額 %
研 究 費				
AP-USA	\$ 27,374	39	\$ 6,622	34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 資	獎 金	紅 利	
	\$ 8,631	4,046		\$ 7,142
		6,321		5,208
	\$ 18,998			261
				\$ 12,611

十八、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之補償性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	\$ 2,559	\$ 2,529

十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102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一。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二十、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營運決策者係以營運地區別之財務資訊用以分配資源及衡量績效，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41 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營運部門財務資訊請詳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二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除匯率為新台幣元外， 餘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1,948		29.805	\$	952,219		\$	18,257		29.040	\$	530,183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452		29.805		13,464			610		29.040		17,70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223		29.805		274,903			4,930		29.040		143,164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損）益 （ 註 二 ）	本 期 認 列 之 投資（損）益 （ 註 二 ）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註一)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15850 SW BPIDLE HILLS DP.BEAVERTON, OR 97007,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 開發服務	\$ 29,428 (USD1,000 仟元)	\$ 29,428 (USD1,000 仟元)	1,000,000	100%	\$ 13,464	(\$ 4,676)	(\$ 4,676)	子公司

註一：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 102 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簡明彥

簡明彥



會計師 韋亮發

韋亮發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2 月 6 日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三）	\$ 843,496	47	\$ 529,820	40	2140	應付帳款	\$ 274,915	15	\$ 274,053	2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四）	635,982	36	470,071	35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82,388	5	70,000	5
1210	存貨（附註二及五）	158,885	9	260,771	19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九）	59,496	3	46,362	4
1250	預付費用	109,299	6	36,142	3	2286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1,308	-	-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	-	16,810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365	-	2,298	-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十七）	2,589	-	2,55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19,472	23	392,713	29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1,007	1	9,336	1		其他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771,258	99	1,325,509	99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二）	188	-	43	-
	投 資					2XXX	負債合計	419,660	23	392,756	29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六）	14,814	1	13,464	1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一及十二）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七）						股 本				
	成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				
1531	機器設備	3,325	-	1,100	-		，額定：35,000 仟股；發				
1544	電腦通訊設備	1,435	-	460	-		行：103 年 31,340 仟股，				
1561	辦公設備	691	-	234	-		102 年 25,866 仟股	313,404	18	258,660	19
1631	租賃改良	3,129	-	193	-		資本公積				
15XY	成本合計	8,580	-	1,987	-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38,863	2	27,541	2
15X9	累計折舊	(1,899)	-	(202)	-	3271	員工認股權	18,261	1	11,786	1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6,681	-	1,785	-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7,124	3	39,327	3
	無形資產						保留盈餘				
1750	電腦軟體成本（附註二及八）	782	-	1,350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7,744	5	39,810	3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908,908	51	612,821	46
1820	存出保證金	4,225	-	1,476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006,652	56	652,631	4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920	-	210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378,100	77	950,828	7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797,760	100	\$ 1,343,584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797,760	100	\$ 1,343,58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	\$2,427,313	100	\$2,667,01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五及十三）	<u>1,548,735</u>	<u>64</u>	<u>1,822,802</u>	<u>68</u>
5910	營業毛利	<u>878,578</u>	<u>36</u>	<u>844,212</u>	<u>32</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三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21,157	1	8,875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2,338	1	38,87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27,915</u>	<u>5</u>	<u>108,450</u>	<u>4</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1,410</u>	<u>7</u>	<u>156,199</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697,168</u>	<u>29</u>	<u>688,013</u>	<u>26</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3,413	-	1,596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二）	92	-	-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二及六）	495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及七）	225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66,369	3	12,951	-
7480	什項收入	<u>4,660</u>	<u>-</u>	<u>5,112</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75,254</u>	<u>3</u>	<u>19,659</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二及六）	<u>-</u>	<u>-</u>	<u>4,676</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772,422	32	\$ 702,996	26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二)	<u>157,231</u>	<u>7</u>	<u>123,652</u>	<u>4</u>
9600	本年度淨利	<u>\$ 615,191</u>	<u>25</u>	<u>\$ 579,344</u>	<u>22</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24.70</u>	<u>\$19.67</u>	<u>\$22.71</u>	<u>\$18.71</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23.74</u>	<u>\$18.90</u>	<u>\$21.77</u>	<u>\$17.94</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十 一)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及 十 一)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一)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二 及 十 二)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0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8,550	\$ 85,500	\$ 21,705	\$ -	\$ 21,705	\$ 7,355	\$ 324,592	\$ 331,947	(\$ 152)	\$ 439,000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2,455	(32,455)	-	-	-
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	-	-	-	-	-	-	(86,220)	(86,220)	-	(86,220)
股票股利—每股 20 元	<u>17,244</u>	<u>172,440</u>	<u>-</u>	<u>-</u>	<u>-</u>	<u>-</u>	<u>(172,440)</u>	<u>(172,440)</u>	<u>-</u>	<u>-</u>
盈餘分配後餘額	25,794	257,940	21,705	-	21,705	39,810	33,477	73,287	(152)	352,780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7,622	17,622	-	-	-	-	17,622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2	720	5,836	(5,836)	-	-	-	-	-	720
102 年度淨利	-	-	-	-	-	-	579,344	579,344	-	579,344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362</u>	<u>362</u>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5,866	258,660	27,541	11,786	39,327	39,810	612,821	652,631	210	950,828
102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57,934	(57,934)	-	-	-
現金股利—每股 8 元	-	-	-	-	-	-	(208,936)	(208,936)	-	(208,936)
股票股利—每股 2 元	<u>5,223</u>	<u>52,234</u>	<u>-</u>	<u>-</u>	<u>-</u>	<u>-</u>	<u>(52,234)</u>	<u>(52,234)</u>	<u>-</u>	<u>-</u>
盈餘分配後餘額	31,089	310,894	27,541	11,786	39,327	97,744	293,717	391,461	210	741,892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17,797	17,797	-	-	-	-	17,797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251	2,510	11,322	(11,322)	-	-	-	-	-	2,510
103 年度淨利	-	-	-	-	-	-	615,191	615,191	-	615,191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u>-</u>	<u>-</u>	<u>-</u>	<u>-</u>	<u>-</u>	<u>-</u>	<u>-</u>	<u>-</u>	<u>710</u>	<u>710</u>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31,340</u>	<u>\$ 313,404</u>	<u>\$ 38,863</u>	<u>\$ 18,261</u>	<u>\$ 57,124</u>	<u>\$ 97,744</u>	<u>\$ 908,908</u>	<u>\$1,006,652</u>	<u>\$ 920</u>	<u>\$1,378,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年度淨利	\$ 615,191	\$ 579,34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69	174
攤銷費用	668	457
呆帳損失	5,585	2,14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7,797	17,622
迴轉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17,480)	(94,12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65,730)	59,213
存貨報廢損失	-	27,72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損失	(495)	4,67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5)	-
遞延所得稅	18,118	7,087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54,016)	(214,875)
存 貨	167,616	(149,197)
預付費用	(73,157)	(19,397)
其他流動資產	(11,671)	(2,071)
應付帳款	862	127,712
應付所得稅	12,388	(15,296)
應付費用	13,134	16,973
其他流動負債	(933)	4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9,421</u>	<u>348,60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020)	(1,66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8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49)	(162)
電腦軟體增加	(100)	(752)
受限制資產增加	(30)	(3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319)</u>	<u>(2,60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 208,936)	(\$ 86,220)
員工執行認股權價款	<u>2,510</u>	<u>72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6,426</u>)	(<u>85,500</u>)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313,676	260,5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29,820</u>	<u>269,320</u>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43,496</u>	<u>\$ 529,82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26,725</u>	<u>\$ 131,86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顧 峻



經理人：顧 峻



會計主管：林郁昕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係於 100 年 8 月 4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各種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產製及銷售，並提供相關產品設計及研發之技術服務等業務。

截至 103 及 102 年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0 人及 25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所公布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電腦軟體成本攤銷、所得稅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之附買回債券，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列為當期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帳款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帳款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八） 備抵退貨及折讓

備抵銷貨折讓係按估計可能發生之折讓損失提列。備抵退貨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九）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十）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被投資公司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十一)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機器設備，3年；電腦通訊設備，3年；辦公設備，3年至5年；租賃改良，1.25年至1.5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用直線法按3年分期攤銷。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亦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十六)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1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十七) 重分類

102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103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三、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30	\$ 30
銀行活期存款	749,682	529,790
銀行定期存款	30,000	-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	63,784	-
	<u>\$ 843,496</u>	<u>\$ 529,820</u>

四、應收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646,492	\$ 492,476
減：備抵呆帳	(10,510)	(4,925)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17,480)
	<u>\$ 635,982</u>	<u>\$ 470,071</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4,925	\$ 2,776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5,585</u>	<u>2,149</u>
年底餘額	<u>\$ 10,510</u>	<u>\$ 4,925</u>

本公司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變動情形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年初餘額	\$ 17,480	\$ 111,609
減：本年度迴轉	<u>(17,480)</u>	<u>(94,129)</u>
年底餘額	<u>\$ -</u>	<u>\$ 17,480</u>

五、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原 料	\$ 57,065	\$ 133,409
在 製 品	80,240	114,475
製 成 品	<u>21,580</u>	<u>12,887</u>
	<u>\$ 158,885</u>	<u>\$ 260,771</u>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1,539 仟元及 87,269 仟元。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548,735 仟元及 1,822,802 仟元。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65,730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存貨去化所致，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59,213 仟元。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帳 面 金 額	股 權 %
<u>非上市（櫃）公司</u>				
AP Memory Corp, USA	<u>\$ 14,814</u>	100	<u>\$ 13,464</u>	100

AP Memory Corp, USA 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與開發服務。為配合轉投資企業規模成長與未來營運佈局規劃，本公司於 103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擬增加對 AP Memory Corp, USA 之投資計美金 500 仟元，並

於 103 年 1 月實際匯入美金 250 仟元。截至 104 年 2 月 6 日止，本公司已匯入資本美金 1,250 仟元。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內容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AP Memory Corp, USA	<u>\$ 495</u>	<u>(\$ 4,676)</u>

103 及 102 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七、固定資產

	103年度				
	機 器 設 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1,100	\$ 460	\$ 234	\$ 193	\$ 1,987
本年度增加	2,225	975	691	3,129	7,020
本年度處分	-	-	(234)	(193)	(427)
年底餘額	<u>3,325</u>	<u>1,435</u>	<u>691</u>	<u>3,129</u>	<u>8,580</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23	128	24	27	202
折舊費用	717	322	118	612	1,769
本年度處分	-	-	(34)	(38)	(72)
年底餘額	<u>740</u>	<u>450</u>	<u>108</u>	<u>601</u>	<u>1,899</u>
年底淨額	<u>\$ 2,585</u>	<u>\$ 985</u>	<u>\$ 583</u>	<u>\$ 2,528</u>	<u>\$ 6,681</u>

	102年度				
	機 器 設 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	\$ 322	\$ -	\$ -	\$ 322
本年度增加	<u>1,100</u>	<u>138</u>	<u>234</u>	<u>193</u>	<u>1,665</u>
年底餘額	<u>1,100</u>	<u>460</u>	<u>234</u>	<u>193</u>	<u>1,987</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28	-	-	28
折舊費用	<u>23</u>	<u>100</u>	<u>24</u>	<u>27</u>	<u>174</u>
年底餘額	<u>23</u>	<u>128</u>	<u>24</u>	<u>27</u>	<u>202</u>
年底淨額	<u>\$ 1,077</u>	<u>\$ 332</u>	<u>\$ 210</u>	<u>\$ 166</u>	<u>\$ 1,785</u>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八、無形資產

	103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 1,939	<u>\$ 100</u>	\$ 2,039
累計攤銷	(589)	<u>(\$ 668)</u>	(1,257)
年底淨額	<u>\$ 1,350</u>		<u>\$ 782</u>

	102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年 底 餘 額
電腦軟體成本			
成 本	\$ 1,187	\$ 752	\$ 1,939
累計攤銷	(132)	(\$ 457)	(589)
年底淨額	\$ 1,055		\$ 1,350

九、應付費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 51,113	\$ 40,000
佣 金	2,498	-
薪 資	286	2,954
其 他	5,599	3,408
	\$ 59,496	\$ 46,362

十、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893 仟元及 1,356 仟元。

十一、股東權益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及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分別發行員工認股權 600,000 單位及 510,000 單位，並分別於 102 年 4 月及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72,000 單位及 51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582,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其中 72,000 單位認股權，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其認股權利；510,000 單位認股權，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後，即得行使 50%認股權利，並於服務滿 1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50%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均為每單位 10 元。

本公司另於 103 年 7 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 2,600,000 單位，並於 103 年 11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800,000 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股，合計 1,800,000 股，並以發行新股交付之。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滿 3 個

月後，即得行使 40%認股權利，滿 2 年後得行使 30%認股權利，並於滿 3 年後得行使剩餘之 30%認股權利。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單位 36.76 元。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3年度		102年度	
	股 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股 數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10,000	\$10.00	-	\$ -
本年度給與	1,800,000	36.76	582,000	10.00
本年度放棄	(35,000)	10.00	-	-
本年度執行	(251,000)	10.00	(72,000)	-
年底流通在外	<u>2,024,000</u>	33.80	<u>510,000</u>	10.00
年底可行使	<u>224,000</u>		<u>255,000</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元)	<u>\$ 29.31</u>		<u>\$ 49.56</u>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發 行 日 期	行使價格(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發 行 日 期	行使價格(元)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102.12.23	\$ 10.00	1.98	102.12.23	\$ 10.00	2.98
103.11.30	36.76	5.92			

本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 與 年 度	103年度第1次	102年度第1次	102年度第2次
給與日公平價值	29.31 元	81.05 元	45.11 元
行使價格	36.76 元	10.00 元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41.90%~43.15%	48.95%	44.66%
預期存續期間	3.13~4.50 年	2 年	3 年
預期股利率	-	-	-
無風險利率	0.88%~1.04%	1.27%	1.64%

103 及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7,797 仟元及 17,622 仟元。

103 年度因員工離職而放棄 102 年度給與認股權之比率為 7%。

截至 104 年 2 月 6 日止，本公司員工已執行認股權憑證 224,000 單位，認購普通股 224,000 股，並經 104 年 2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增資變更登記基準日，惟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按下列分派之：

4. 員工紅利不低於 0.1%；
5.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超過 3%；
6. 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之累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得評估各項財務、業務及經營面之影響，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長期財務之綜合規劃下，採行穩定之股利政策，每年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盈餘，股票或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本公司最適提列之成數為基礎，103 及 102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5,000 仟元及 40,000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00 仟元及 0 仟元。年度終了後，本財務報表通過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財務報表通過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得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3 年 6 月 4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7,934	\$ 32,455		
現金股利	208,936	86,220	\$ 8	\$ 10
股票股利	52,234	172,440	2	20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4 日及 102 年 6 月 21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配發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 紅 利	現 金 紅 利
員工紅利	\$ 40,000	\$ 25,000

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金額並無差異。

十二、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帳列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31,312	\$ 119,50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免稅所得	(16)	-

(接次頁)

(承前頁)

	103年度	102年度
其 他	(\$ 84)	\$ -
暫時性差異	(18,026)	(6,2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u>26,024</u>	<u>3,343</u>
當期所得稅	139,210	116,56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18,026	6,292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	79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u>5</u>)	<u>5</u>
所得稅費用	<u>\$ 157,231</u>	<u>\$ 123,652</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3,662	\$ 14,83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79	546
未實現呆帳費用	688	-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		
折讓	-	2,972
其 他	<u>-</u>	<u>92</u>
	<u>5,529</u>	<u>18,4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u>6,837</u>)	(<u>1,636</u>)
	<u>(\$ 1,308)</u>	<u>\$ 16,810</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 -	\$ 2,755
減：備抵評價	<u>-</u>	(<u>2,755</u>)
	<u>-</u>	<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u>188</u>)	(<u>43</u>)
	<u>(\$ 188)</u>	<u>(\$ 43)</u>

103 及 102 年度淨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計 18,263 仟元及 7,161 仟元，其中 18,118 仟元及 7,087 仟元係直接認列所得稅費用，145 仟元及 74 仟元係調減股東權益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908,908</u>	<u>\$ 612,82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53,789</u>	<u>\$ 94,745</u>

103 及 102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24.81%（預計）及 21.21%。

（四）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1 年度。

十三、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3年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6,542	\$ 52,228	\$ 88,770
退 休 金	767	1,126	1,893
員工保險費	1,261	2,216	3,477
其他用人費用	<u>1,738</u>	<u>2,357</u>	<u>4,095</u>
	<u>\$ 40,308</u>	<u>\$ 57,927</u>	<u>\$ 98,235</u>
折舊費用	<u>\$ 345</u>	<u>\$ 1,424</u>	<u>\$ 1,769</u>
攤銷費用	<u>\$ -</u>	<u>\$ 668</u>	<u>\$ 668</u>

	102年度		
	屬於營業者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者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8,191	\$ 54,265	\$ 92,456
退 休 金	542	814	1,356
員工保險費	1,119	1,679	2,798
其他用人費用	<u>1,684</u>	<u>2,525</u>	<u>4,209</u>
	<u>\$ 41,536</u>	<u>\$ 59,283</u>	<u>\$ 100,819</u>
折舊費用	<u>\$ 70</u>	<u>\$ 104</u>	<u>\$ 174</u>
攤銷費用	<u>\$ -</u>	<u>\$ 457</u>	<u>\$ 457</u>

十四、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u>\$ 24.70</u>	<u>\$ 19.67</u>	<u>\$ 22.71</u>	<u>\$ 18.71</u>
稀釋每股盈餘	<u>\$ 23.74</u>	<u>\$ 18.90</u>	<u>\$ 21.77</u>	<u>\$ 17.94</u>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 (分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仟 股)	稅 前	稅 後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	\$ 772,422	\$ 615,191	31,278	<u>\$ 24.70</u>	<u>\$ 19.67</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37		
員工分紅	-	-	1,02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772,422</u>	<u>\$ 615,191</u>	<u>32,542</u>	<u>\$ 23.74</u>	<u>\$ 18.90</u>
<u>102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	\$ 702,996	\$ 579,344	30,960	<u>\$ 22.71</u>	<u>\$ 18.7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0		
員工分紅	-	-	1,31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年度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 702,996</u>	<u>\$ 579,344</u>	<u>32,287</u>	<u>\$ 21.77</u>	<u>\$ 17.94</u>

本公司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 (九六) 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2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22.45 元及 21.36 元減少為 18.71 元及 17.94 元。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43,496	\$ 843,496	\$ 529,820	\$ 529,820
應收帳款－淨額	635,982	635,982	470,071	470,071
受限制資產－流動	2,589	2,589	2,559	2,559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 權投資	14,814	-	13,464	-
存出保證金	4,225	4,225	1,476	1,476
<u>負 債</u>				
應付帳款	274,915	274,915	274,053	274,053
應付費用	59,496	59,496	46,362	46,362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帳款及應付費用。
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之未來收現金額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平價值。

(三) 本公司具利率變動風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下：

	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 96,373	\$ -	\$ 749,682	\$ -
102年12月31日	2,559	-	529,790	-

(四) 本公司 103 及 102 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3,413 仟元及 1,596 仟元。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係銀行存款及約當現金，惟本公司已建立相關控管機制，預期不致產生重大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於少數客戶，其年底應收帳款金額如下：

應收帳款依客戶別區分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A	\$ 420,506	\$ 236,065
B	119,205	175,077
C	81,679	43,022
	<u>\$ 621,390</u>	<u>\$ 454,164</u>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P Memory Corp, USA (以下簡稱「AP-USA」)	子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佔各科目 餘 額 %	金 額	佔各科目 餘 額 %
委託研究費				
AP-USA	\$ 42,468	72	\$ 27,374	39

(三)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3年度	102年度
薪 資	\$ 15,146	\$ 8,631
獎 金	3,996	4,046
紅 利	4,910	6,321
	<u>\$ 24,052</u>	<u>\$ 18,998</u>

十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流動		
質押定存單	<u>\$ 2,589</u>	<u>\$ 2,559</u>

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103 年度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請參閱本公司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九。

二十、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5,061	31.65	\$1,426,174	\$	31,948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468	31.65	14,814	452	29.80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214	31.65	259,958	9,223	29.805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年 底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年度（損）益 （註二及三）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 註 二 及 三 ）	備 註
				本 年 年 底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 註 一 ）			
愛普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AP Memory Corp, USA	Suite 251, BG Plaza, 3800 S.W. Cedar Hills Blvd, Beaverton OR.97005, USA	積體電路之研究與 開發服務	\$ 29,428 (USD 1,000,000)	\$ 29,428 (USD 1,000,000)	1,000,000	100%	\$ 14,814	\$ 495 (USD 16,342)	\$ 495	子公司

註一：係按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二：係按 103 年度之年平均匯率換算。

註三：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愛 普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事長：山一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謝再居

